

江门市蓬江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十四五”规划

2022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形势要求	1
第一节 “十三五” 农业农村发展成就	1
第二节 “十四五” 农业农村发展机遇与挑战	6
第三节 “十三五” 存在问题和“十四五” 重点工作	9
第二章 发展思路和目标	13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3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3
第三节 主要目标	15
第三章 总体规划布局	17
第一节 功能分区	17
第二节 农业产业发展布局	19
第三节 村庄规划布局	20
第四章 实施农业科技创新驱动战略	23
第一节 加强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23
第二节 支持农业科技创新	23
第三节 构建新型农业科技创新体系	24
第四节 发展现代化高效设施农业和数字农业	24
第五章 推进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	27
第一节 筑牢稳产保供战略根基	27
第二节 做强优势特色农业产业	29

第三节 推动传统养殖业转型升级.....	31
第六章 促进农业产业提质增效	33
第一节 推动农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	33
第二节 大力发展农村电商.....	38
第三节 打造农业对外开放合作重要窗口.....	39
第四节 深入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40
第五节 规范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体系.....	44
第七章 实施侨乡特色乡村建设行动	47
第一节 连片推进乡村特色风貌提升.....	47
第二节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49
第三节 建设乡村便捷高效生活圈.....	53
第四节 修复保护乡村生态系统.....	56
第五节 创新提升乡村治理体系.....	58
第八章 培养精勤农民	63
第一节 大力培养高素质农民.....	63
第二节 加快提升农民精神风貌.....	65
第三节 高质量推进创新创业.....	68
第四节 实施农民收入跃升计划.....	69
第五节 促进农村消费升级.....	71
第九章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73
第一节 促进脱贫攻坚政策平稳过渡.....	73

第二节	加强城乡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	74
第三节	衔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75
第四节	深化拓展东西部协作.....	76
第十章	深化农村改革	81
第一节	全面激发乡村发展内生活力.....	81
第二节	打通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堵点.....	85
第三节	优先配置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	87
第四节	加快推进区域城乡融合发展.....	89
第十一章	加强领导，强化保障	92
第一节	强化组织保障.....	92
第二节	强化土地保障.....	93
第三节	强化资金保障.....	95
第四节	强化人才保障.....	97
	“十四五”规划农业农村重点建设项目汇总表	99

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是应变局、开新局的压舱石。“十四五”期间扎实推进农业农村各项工作，对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和全区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相关工作部署，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依据《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江门市蓬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衔接《江门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江门市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江门市蓬江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编制本规划。本规划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指导全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行动纲领和编制全区农业农村相关规划的主要依据。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形势要求

第一节 “十三五”农业农村发展成就

一、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力增强

现代农业产业提速发展。累计培育粤字号农业品牌（农业类）21个，名特优新农产品增加至13个，成功培育全市首家绿色生产资料企业。培育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1家、

广东省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 2 家，开展“一村一品”项目建设，以杜阮凉瓜、棠下沃柑为特色农产品，建设“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示范村 2 条。推进杜阮凉瓜田园综合体国家级试点项目建设，成功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实现镇级农产品检测体系全覆盖。

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累计培育省、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 8 家，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 9 家，成功培育江门市首家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全区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增至 18 家，认定新型职业农民 311 名，认定农村实用人才 85 名。

二、助力贫困农户增收，决战决胜脱贫攻坚

2016 年以来，区级累计投入 6500 多万元推动全面完成脱贫攻坚各项任务，全区在册 398 户 1203 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全部脱贫，年人均可支配收入从 2015 年的 7284 元增至 2020 年的 25825 元，增长 254%。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和“八有”退出标准，多措并举，全面落实脱贫攻坚政策，累计改造、修缮住房 43 间，实现市政管网 100%覆盖。建立“三业并举”扶贫造血机制，全区打造 25 个富有蓬江特色的扶贫产业项目；搭建 1 个县级消费扶贫基地，认定 2 项省级扶贫产品；建成 7 个“扶贫车间”、1 个“扶贫工作坊”、1 个省级示范性就业扶贫基地，开发公益性岗位 22 个；结对帮扶广西天等县、江门恩平市，助力广西天等以“好”的等次退出贫困县序列，助推恩平市农村面貌提质升级。

三、农村集体经济稳步发展，镇级经济实力显著增强

全区农村村级集体经济总收入从2016年的12.32亿元增加到2020年的14.22亿元，年均增长3.86%；至2020年底，集体经济收入超1000万元的村有30条，占总村数40%；超500万元的村57条，占总村数76%；超250万元的有70条村，占比93%；实现所有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超100万元。积极推进物业稳村措施，农村集体物业面积增加到518.2万平方米，集体物业出租收入从2016年的4.35亿元增加到2020年的5.22亿元。大力实施扶持薄弱村发展集体经济的政策，共兑现扶持资金近105万元。

四、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农村面貌大幅提升

全面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动员全区力量开展“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沿线扩面，连线连片解决乱搭乱建、违法广告、垃圾杂草等环境治理“顽疾”，拓展农村地区发展空间。

“十三五”期间，累计清理村道及生产工具、建筑材料乱堆乱放2.2万处，清理房前屋后和村巷道杂草杂物、积存垃圾4.6万处，清理沟渠池塘溪流淤泥、漂浮物和障碍物7千处，拆除危房、弃房、乱搭乱建、违章建筑及广告、招牌3697处，面积超18万平方米，348个自然村基本完成“三清三拆三整治”。

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六大短板。出台《江门市蓬江区实施乡村振兴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从全面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四好农村路”、水利设施、农村垃圾处理、农

村生活污水治理、乡村振兴示范村（居）建设等 6 大方面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同时加大督查力度，组织三个区级督导组分片分区督导，成立内部督导组随机检查，坚持以通报倒逼工作落实。**推进“厕所革命”**。新（改）建农村公厕 263 座，实现每个自然村按实际需求建设一座以上标准化公厕的目标，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 100%。**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2019 年喜获“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光荣称号，全面建成“四好农村路”示范路 4 条约 16 公里，通自然村村道硬化 100% 完成，区县道年平均好路率均达到 95% 以上，建制村客车通车率 100%，已全部实现公交化。**推进水利设施建设**。总投资 4209 万元，实施全区供水一体化“村村通”自来水工程，新建供水管道约 40 公里，受惠人口约 2.1 万人，全区自然村集中供水覆盖率达 100%。**推进生活垃圾处理**。在全江门市率先完成环卫一体化改革，建立健全“户集、村收、镇运、市（区）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模式和“村村保洁”机制，基本完成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任务，村庄保洁覆盖面达 100%。**推进生活污水治理**。全区 348 个自然村基本实现雨污分流、污水排放管道收集或暗渠化；累计完成 348 个自然村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乡村振兴示范村（社区）建设**。完成第一批 4 个、第二批 6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社区）的建设，其中棠下镇良溪村建设经验在“学习强国”全国平台推荐首页发布，荷塘镇高村村美丽水乡一期、环市街道篁庄仁寿里的建设成果也登上了江门日报和

学习强国平台，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带动作用。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取得显著成效。经过实施乡村振兴三年行动，蓬江区农村基础设施硬件明显提升。蓬江区被推荐作为代表江门市迎接省2019年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的定点推荐县(市、区)，在粤西片区10个参加评比的县(市、区)中排名第4，助力江门市取得了粤西片区第一名的好成绩。在2020年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验收中，成绩位居全市前列，在粤西片区35个涉农县(市、区)中排名第7。

五、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水平提高，乡村振兴综合改革试点创建步伐加快

规范管理服务平台。出台了《蓬江区农村“三资”管理服务平台升级改造工作方案》，对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网上交易平台进行了系统优化升级，引入融和农商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接入交易平台，使农村集体“三资”平台实现集体资产保值增值的效益得到充分发挥。大力推行网上交易，实现农村集体资产资源交易网络化、移动化。目前网上交易平台已普及至全区六个镇(街)，多人竞价的良性现象频出，为农村集体资产资源交易营造了一个“干净、廉洁、高效”的环境。

探索集体土地合作开发交易模式。成功为白石经联社、里村经联社“三旧”改造项目招纳合作方，涉及投资金额达12亿元，改革工作成效得到上级业务部门的充分肯定。修改完善《关

于江门市蓬江区农村集体土地征用补偿款管理的指导意见》，使征地款的使用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督促各镇（街）完善镇级“三资”管理制度，并加快出台执行。

农村集体产权改革持续深化。完成了对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资料信息的梳理和赋码登记，以及2018、2019年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稳步推进土地确权档案数字化工作，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开展确权工作的棠下镇、杜阮镇、荷塘镇、潮连街4个镇（街道）48个行政村（经联社）、326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30644户农户已完成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确权面积78074.42亩。目前土地确权数字化工作已完成全部纸质档案扫描，共38790件纸质档案。

第二节 “十四五” 农业农村发展机遇与挑战

一、机遇

国内国际双循环互促共赢的格局有利于推进“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江门享有“中国侨都”之称，蓬江区作为江门市的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十分重视与海外华人、华侨的经济文化交流，与南美、欧洲、东亚、东南亚等国家、地区的国际循环和交流合作相当紧密，拉动消费潜力巨大。

党中央出台有关支持发展乡村旅游的重大制度政策和重大改革举措。《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31号）提出要“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乡村旅游作

为以乡村为场所，以田园为基地，以庭园为载体，以文化为灵魂，以农村生活方式为体验的新型旅游业态，能带动农产品加工业、服务业、种植业、交通业、商贸业、餐饮业、住宿业等相关产业的发展，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农业转型升级、农村美丽繁荣，使乡村由单一农业经济转变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多元化经济。结合广东省情农情，广东提出推进乡村振兴的相关政策意见，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全域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并将乡村旅游作为重点发展全域旅游，把“粤美乡村”作为广东省六大全域旅游品牌之一重点打造。在此背景下，蓬江区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对于保护乡村文化和生态、完善乡村旅游配套、引导乡村旅游市场、规范乡村旅游的开发经营、促进乡村旅游的可持续发展、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省委、省政府及江门各级党委、政府非常重视推进乡村振兴。2018年12月，出台《广东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2019年，李希书记提出要举全省之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广东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四五”发展规划与远景目标建议，提出要进一步提升乡村振兴水平，重点在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提升、乡村建设、深化农村改革、巩固提升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方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2019年12月出台《江门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制定了江门乡村振兴战略目标、任务和路线

图。2020年9月，江门市委市政府《关于江门市特色优势农业产业布局与发展调研报告》中明确要推进农业强市建设。市委、市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政策文件，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四级书记抓乡村振兴主体责任；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全面推行村党组织书记“三个一肩挑”；强化各类要素保障，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落实农业设施用地等政策。

二、挑战

国际层面：中美贸易战带来的威胁。这次贸易战中我国农业长期以来存在的“结构不优、质量不高、供给不足、成本不低、流通不畅”等弊病暴露无遗。“无粮不稳、无粮不安”。在动荡变化的国际形势下，农业不仅要确保国内粮食安全，还要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因此，解决农业农村弊病的工作必须打破原来的节奏和部署，政策要更活，业态要创新，力度要加大，措施要更硬，必须争取早日取得实效，这无疑也为蓬江区的农业农村发展带来了更严峻的挑战。

“新冠”疫情带来的威胁。2019年年底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至今仍在持续，在疫情的巨大冲击下，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发展都受到很大影响，包括农业的种植、养殖、乡村旅游、农产品贸易几大板块，在疫情下都面临不同程度的挑战。预计疫情会给农业生产带来较为严重的短期冲击和潜在的长期影响，这将对农业农村经济产生难以预料的影响，也会对农村

疫情防控、春耕备耕、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带来巨大压力，如何在疫情面前不退却，要稳生产、保供给、纾难题，筑牢农产品有效供给的大后方，也给蓬江区农业农村发展提出了更高的挑战。

农业农村发展短板带来的威胁。尽管近年来蓬江区农业农村发展已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城乡及农村内部双重不平衡加剧、乡村人口与乡村产业双重“空心化”交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双重短板叠加、龙头企业经营与农民持续增收双重困难凸显城乡之间的藩篱依然制约着要素的合理流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领域欠账较多，农村环境和生态问题比较突出，乡村发展整体水平有待提升；农村基层党建存在薄弱环节，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亟待强化等诸多问题。这既是当前需要着力破解的重点任务，也是在“十四五”时期需要持续加大力度重点攻克的时代命题。今后，蓬江区农业农村将迎来更加多元化、多样化的挑战。

第三节 “十三五”存在问题和“十四五”重点工作

一、存在问题

人口众多，生态保护压力大，城市发展压缩农业农村发展空间。2019年末蓬江区常住人口77.27万人，其中城镇人口76.95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99.59%，比上年提高0.01个百分点；乡村人口0.32万人，占常住人口

的 0.41%。年末人口密度 2385 人/平方公里，比上年提高 11 人/平方公里。农村城镇化发展一方面占用耕地，压缩农村发展空间，进而影响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破坏生态。另一方面城镇化的逐步推进也会加速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实现产业升级。城市发展资源环境压力依然严峻，城市发展协调性有待提高。农业和农村方面的产业基础依然薄弱，农资价格上涨压缩了农业利润空间，城乡收入差距继续扩大。

乡村旅游缺乏统一规划和管理。蓬江区乡村旅游发展缺乏统一的组织和管理，缺乏行业管理。目前江门市尚未成立乡村旅游行业协会或非政府组织，缺乏行业内部的自律管理；乡村旅游景区景点的设施设备状况不一，没有形成专门的评价指标和体系，缺乏行业规范。在蓬江区，很多乡村旅游资源地经济活动强度不大，开发广度和深度不够、拳头旅游资源利用不足、侨都形象有待加强。乡村旅游资源总体呈现无序开发，影响力不足，旅游资源、旅游产品结构与功能单一，以观光类产品为主，有待政府投入更多的人力、物力、财力进行进一步的开发，打造乡村旅游产品品牌，凸显侨乡文化特色，构建完整的产品产业体系。

城乡融合体制机制欠缺。城乡要素自由流动机制尚未建立，农村的市场经济体制尚未确立。城乡要素市场配置不均等，农民权益得不到有效保障。农业农村疏离于现代市场经济，农村资源和农民财产的所有权、使用权、收益权和处置权不够完善，

产权不够完整和明晰，导致丧失完整的市场主体资格，无法平等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城乡金融市场存在严重的藩篱，资金缺乏有效的双向流动。**目前农村金融制度改革还处于试点起步阶段，覆盖范围小、农民贷款难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另外，农村金融制度、金融机构有效供给不足，主要表现为政策性金融严重缺位、商业性金融退出农村领域、合作性金融发育迟缓，导致农村资金外流严重，对农业农村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二、重点工作

全面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夯实乡村产业发展基础，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向纵深化、市场化发展，强化村级集体经济和农民收入持续“双增长”，支持现代农村金融制度改革，全面推进城乡户籍人口改革，推动农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稳固粮食生产供给，发展优势特色农业产业，积极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推动精准化现代农业生产体系、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加快发展城郊休闲农业，实现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全面建设侨乡特色精美农村，打造生态宜居人居环境。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加强民房管控、风貌提升工作力度，持续完善提升农村基础设施，补齐基础设施突出短板，不断修复保护农村生态环境，引导村（居）民积极参与农村环境网络监督，共同维护绿色生活环境，共同打造美丽乡村振兴示范带。

“十四五”期末，全区实现村户污水处理、垃圾分类、三线接地等美丽乡村工程全覆盖，精品乡村游能力持续提升。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构建乡村治理新体系。优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化村民自治实践、提高农村基层法治水平、实施乡村德治工程、加强乡镇一级建设发展，提高村居综合治理精细化、现代化水平。充分运用大数据平台开展低收入人群动态监测和防返贫体制机制建设等工作。

全面培养新时代精勤农民，推动乡村人才振兴。持续加大对农村致富带头人、新型职业农民的培训力度，持续优化提升培养方式方法，加快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拓展农民收入渠道，力争实现全区有劳动力的农民接受培训全覆盖。

发展侨乡文化，焕发乡风文明新气象。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弘扬五邑侨乡优秀传统文化，丰富乡村文化生活。开展侨乡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开发，大力宣传侨乡优秀农耕文化。

推进乡村振兴，实现脱贫成果巩固提升与乡村振兴长效机制的有机衔接。实施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扶持薄弱村发展。

第二章 发展思路和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为总方针，以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体制机制改革和科技创新为动力，一体设计、一并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深入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1+6+3”工作安排，抢抓“双区”和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建设重大历史机遇，全力稳定农业增长、促进农村改革、调节农业产业结构、普惠广大农民、促进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和谐稳定。推进传统农业、农村、农民向现代精细农业、精美农村、精勤农民转变，做大“侨字号”现代化农业，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营造共建共治社会治理格局，为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

汇聚全党上下、社会各方的强大力量。进一步健全党委全面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责任，完善新时代“三农”工作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全面提高做好新时代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党的“三农”事业不断开创新局面。

二、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发挥“三农”压舱石作用，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夯实基础。集中力量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牢固树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导向，引导更多的公共资源和现代要素向农业农村领域配置。

三、坚持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持续抓好农业稳产保供和农民增收，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以提高农业农村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目标，以精细农业、精美农村、精勤农民为主攻方向，着力把“三农”短板变成“潜力板”，形成具有蓬江特色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路径。

四、坚持城乡共享发展

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发展优势明显、特色鲜明的乡村产业。把二三产业留在乡村，把就业创业机会和产业链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民。坚持市场政府两手发力，充分发挥政府在政策引导、宏观调控、支持保护、公共服务等方面在促进城乡融合中的作用。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推

动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基础设施一体化。

五、坚持对外开放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活要素、激活市场、激活主体，以农业龙头企业为载体，引导资源要素更多地向乡村汇聚。发挥区位和产业优势，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战略机遇，重点加强与台港澳地区的农业合作，不断拓展农业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方式，开展技术合作、人才交流、资金引进等。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阶段性重大进展，城乡和区域差距明显缩小、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围绕建设乡村产业、美丽乡村建设、农村综合改革、城乡融合发展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和目标定位，将蓬江区建设成为江门市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区、美丽宜居乡村样板、粤港澳大湾区都市农业创新区、优质农产品加工流通枢纽、城乡融合发展综合改革试验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样板区、城郊休闲农业发展示范区，全面推动全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争取在发展特色产业集群、数字农业农村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表 2-1 蓬江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指标表

分类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基期值	目标值		属性
				2020 年	2023 年	2025 年	
农业 高质 高效	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0.1953	≥ 0.1953	≥ 0.1953	约束性
	2	粮食生产功能区面积	万亩	0.2443	≥ 0.2443	≥ 0.2443	约束性
	3	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0.254	≥0.254	≥0.254	约束性
	4	科技进步贡献率	%	>70	>72	>75	预期性
	5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65	70	76	预期性
	6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90	91	92	预期性
	7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	%	≥98	≥98	≥98	预期性
	8	农林水事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	%	5.5	>5.7	>6	预期性
	9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11.26	11.66	12.15	预期性
	10	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速	%	1.9	3.6	4.2	预期性
	11	市级以上龙头企业数量	家	18	19	21	预期性
乡村 宜居 宜业	12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75	>78	>80	约束性
	13	村庄内道路硬化占比	%	90	95	100	预期性
	14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100	100	100	预期性
	15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覆盖率	%	100	100	100	预期性
	16	农村卫生户厕普及率	%	100	100	100	预期性
	17	美丽宜居村达标率	%	60	80	100	预期性
	18	县级及以上文明村占比	%	95	100	100	预期性
	19	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	%	95	>98	100	预期性
农民 富裕 富足	20	集体经济强村占比	%	100	100	100	预期性
	21	农村人才及培育高素质农民数量*	万人次	—	>2	>3	预期性

注：1. 集体经济强村是指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50 万以上的行政村。

2. 农村人才及高素质农民包括：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青年、农场主、家庭农场主、“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乡村工匠”“乡土专家”“农业经理人”等。

第三章 总体规划布局

第一节 功能分区

根据蓬江区区域发展特点和功能定位，在与蓬江区相关城市、土地、产业发展规划衔接的基础上，将其划分为三大片区：都市高端发展区、产城融合发展区、绿色生态发展区。

一、都市高端发展区

对接省“一核一带一区”新格局，优化蓬江区空间发展布局。围绕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引领，推动蓬江区作为江门市都市核心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走在全市前列的新定位，加强蓬江城区及周边重点园区空间边界管控与整体空间优化。以环市街道、白沙街道、潮连街道为中心，强化农业科技人才培育，打造立足蓬江、服务江门，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都市高端发展区。

二、产城融合发展区

以棠下镇和荷塘镇城乡融合产城融合发展为抓手，通过推动一二三产业共谋发展，做大做强现代农业服务业，聚焦乡村文旅产业，建设宜居宜业城乡融合样板区，打造未来城区发展新核心。

三、绿色生态发展区

以杜阮镇绿色生态为主题，打造绿色健康发展生态区，通过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先进产业，

进一步擦亮杜阮凉瓜特色品牌，建成集生态、健康、休闲、旅游于一体的文旅特色片区，以人居环境整治为重点，通过“优二进三”产业布局，推动农村建设与产业布局的相互融合，发展现代智慧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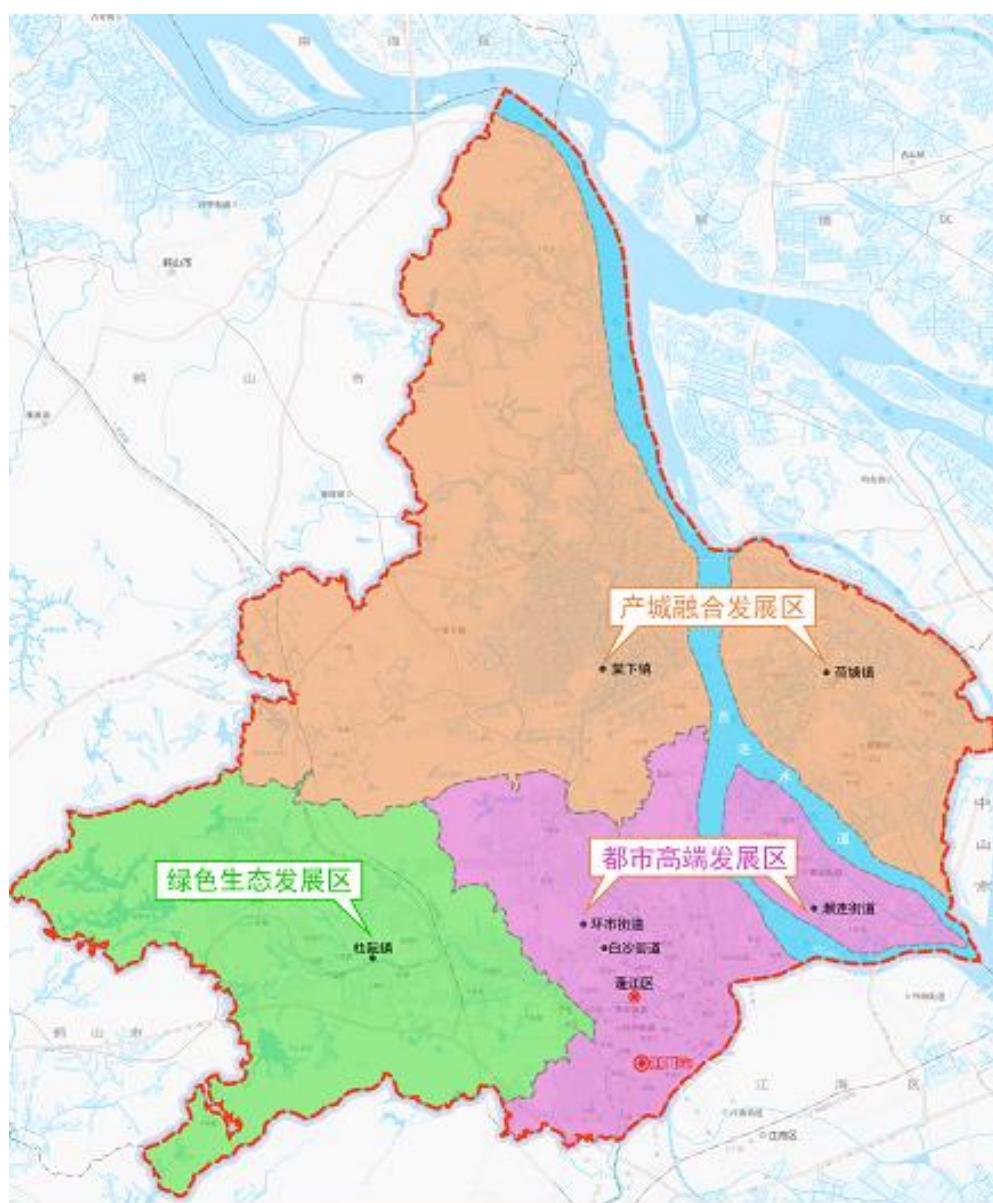


图 3-1 蓬江区农业农村十四五规划功能分区图

第二节 农业产业发展布局

一、布局原则

从确保粮食安全和食物安全的大局出发，全面统筹农业农村空间结构，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动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与村镇居住相适宜、与生态环境相协调的农业发展格局。

二、发展思路

加快推进各类园区和配套设施建设，积极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新型经营主体创业基地等，建设国家、省和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公园及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形成独具蓬江区域特色的农业内部融合、产业链延伸、农业功能拓展、新技术渗透、多业态复合等产业发展的成功做法和经验，建设侨乡文化突出、产业特色鲜明的产业发展格局。

三、功能分区

划定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对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进行连片提质建设，构建农田集中连片、建设用地集中集聚、空间形态高效节约的土地利用格局。加快形成“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以产业兴旺为目标，立足蓬江区地域优势、人文特色及农业产业发展实际，建设棠下城乡产城融合样板区、杜阮绿色健康发展生态区、荷塘/潮连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做大杜阮凉瓜、荷塘冲菜、棠下水产等特色产业。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乡村旅游、文化创意、大健康产业等农村新产业新业态，探索产业发展的新思维、新理念、新模式，示范引领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空间格局。

表 3-1 重点农业产业鼓励发展区域

主导产业	区域（以行政村为单位）
凉瓜	杜阮镇上巷村、杜阮村、龙眠村、亭园村、井根村、龙溪村、中和村
冲菜	荷塘镇吕步村
红葱	棠下镇乐溪村、罗江村、桐井村
沃柑	棠下镇良溪村
淡水鲈鱼	棠下镇石头村、大林村、横江村、河山村、天乡村
鳊鱼	棠下镇大林村、横江村、天乡村
笋壳鱼	棠下镇天乡村、横江村
南美白对虾	棠下镇石头村、仁厚村、横江村
鳗鱼	棠下镇五洞村、石头村、大林村
罗非鱼	杜阮镇杜阮村、井根村、龙溪村

第三节 村庄规划布局

一、村庄分类依据

本规划根据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对村庄发展分类推进的

要求，通过调研分析蓬江区村庄的特点，充分尊重各个村庄发展的差异性，并寻找村庄发展的共性，根据村庄规模、村庄环境、经济产业基础、各类设施建设、住房建设及居住条件、村庄建设特色等条件，把蓬江区 75 条行政村分为城郊融合类村庄和特色保护类村庄两大类型，并为不同类型的村庄制定对应的规划建设指引，引导蓬江区村庄合理发展。

二、村庄建设指引

（一）城郊融合类村庄

城乡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发展，推进融入城镇发展，在形态上保留村庄的风貌特色，以城镇的先进管理方式与治理手段引领村庄转型升级，协调村庄的农业生产、生活和生态功能，发展农产品供给、农耕体验、休闲旅游等服务城镇的一二三产业融合的产业，构建“城镇带动村庄、村庄服务城镇”的城郊融合发展新模式。

（二）特色保护类村庄

加强对传统村落、传统建筑调研，结合古村落空间布局、特色景观和民俗习惯等，在保护原有村庄格局、风貌与尊重乡村风俗习惯基础上，发展特色旅游与特色产业，加快改善和提升公共设施、服务设施，推动特色村庄的经济与社会效益提升，用市场经济手段改进特色村庄发展方式，提升村庄自我发展能力。

表 3-2 蓬江区村庄规划分类指引

类别	村庄名称
城郊融合类	天乡、北达、五洞、河山、虎岭、三和、弓田、沙富、横江、石山、中心、大林、仁厚、桐井、乐溪、罗江、莲塘、迳口、石滘、新昌、双楼、龙眠、龙安、龙榜、杜臂、松园、龙溪、亭园、井根、子绵、北芦、南芦、瑶村、长乔、木朗、贯溪、良村、塔岗、南村、六坊、唐溪、为民、三丫、高村、康溪、霞村、禾冈、吕步、坦边、塘边、芝山、豸冈
特色保护类	良溪、石头、三堡、周郡、中和、松岭、杜阮、上巷、篁湾、卢边、富冈

第四章 实施农业科技创新驱动战略

集中资源、集中力量、集中突破，做好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支持科技创新，建立健全新型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发展现代化高效设施农业，为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硬核支撑。

第一节 加强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组织开展区域优势特色产业种质资源普查、收集和资源登记工作，实现种质资源应收尽收、应保尽保，100%初步鉴评。加强本地种质资源保护与提纯复壮，同时加强优势新品种的引进培育与示范推广，加快新品种更新换代和推广速度，为本地农业发展提供优质的品种资源。

第二节 支持农业科技创新

完善柔性人才引进等配套政策，加快引进培育高层次农业人才，打造高素质科技创新队伍。进一步深化与农业部直属“四大院”以及地方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的产学研合作；出台《关于扶持新型民营农业科技机构发展的意见》，促进新型民营农业科技机构发展；鼓励农业科研机构开展科研成果推广有偿服务和科研人员进行技术成果、专利入股；支持科研事业单位、龙头企业、合作社（协会）创建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创业孵化基地和博士后科研创新团队，鼓励原始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

创新、集成创新相结合，加强农业科技要素集聚，推动农业重要领域科技创新和重点科技项目实施。

第三节 构建新型农业科技创新体系

依托产业园区，深化农业科技创新引领行动，开展特色优质农产品精深加工关键技术集成创新和示范应用，突破特色农产品优质丰产栽培技术、畜禽水产重大疫病防控及健康养殖技术。加强与港澳台科技交流合作，引进一批先进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信息化管理技术及智能装备等，建设一批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农业科技创新联盟。与省内科研院所高校开展科技合作，充分发挥省农科院江门现代农业促进中心在科技成果转化方面的优势，提升农业产业技术水平。构建人才向农村流动的机制，强化农业农村人才培养。通过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蓬江分中心平台和“双百博士引进计划”，加快推进农业科技人才孵化器项目建设，引进和培养一批农业高端技术人才和乡村规划人才，搭建科技咨询、人才培养、投融资服务、企业孵化等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推动农业农村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打造全国“小微双创”示范标杆。

第四节 发展现代化高效设施农业和数字农业

加快粮食、园艺、养殖、冬种生产设施设备结构升级。推动特色现代农业大棚等设施装备产业转型升级，提升设施装备

技术创新能力和农产品质量，建设一批现代化设施农业温室大棚和连片水肥一体化设施基地。加快发展人工环境控制装备和技术，引导和扶持设施农业，发展数字农业。推动 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技术在农业各领域融合应用为主线，加快提升生产智能化、管理数据化、经营网络化和服务在线化水平。推动数字技术与农业农村经济深度融合，探索建立智慧农业大数据；完善渔业、农机等智慧农业生产体系；打造一批数字化农业生产示范基地。加强信息化在农业生产、加工、贮藏、保鲜、分级、质控、包装和运销等环节的应用，建设农业物联网、农业监测预警云平台，提升现有农产品营销策略及风险防范能力；推动农资产品（种子、农药、化肥、农膜等）、兽药、饲料产品电子追溯码（二维码）标识管理，提升农产品和农资产品监管水平，健全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建设；推动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技术在农业面源污染监测与防控的应用，建设农业面源污染监测与防控管理平台。推动数字技术与农业农村经济深度融合，推动农产品电商提质增效、深入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促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数字乡村建设，提升乡村治理数字化能力、建设智慧美丽乡村，推进农业农村应急指挥智能化。

专栏1 科技助农强农重大工程

(一)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建设完善作物种质中长期库、水产种质资源库及畜禽基因库，持续支持现有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库（圃）及原生境保护点建设，支持建设相关农作物、畜禽、水产等良种场。开展凉瓜、沃柑、锦鲤等特色农产品及优势水产品的品种保护与优化利用，建设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示范基地，加强品种示范推广。

(二)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农技推广机构能力建设，强化农业重大技术创新应用与示范推广，建设区级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及技术集成示范基地及中心镇农业科技集成示范基地。支持高校和科研院所创新农业科技服务方式，建设“科技小院”“院地合作基地”“校地产业技术研究院”“牛哥驿站”等服务基地，创新服务模式。支持各类社会力量参与建设提升基层农业科技服务体系，重点建设区级农业技术推广服务驿站，支持开展农技人员培训和学历教育，认定农村乡土专家。

(三)数字农业全面提升行动。建设数字农业试点（示范），支持农业产业园建设运营“一县一园一云展会”。建设“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试点和运营示范中心，继续推进益农信息示范社建设。探索建设5G智慧农业试验区、科创园。

第五章 推进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

立足现有资源，履行国家、省、市粮食安全责任，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在保障粮食安全生产基础上，发展优势特色产业，改造传统农业，促进农产品保质保量供应。

第一节 筑牢稳产保供战略根基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深化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机制；推进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发展，发展现代高效设施农业和智能农业；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稳定粮食生产供给能力。

一、加强耕地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

“十四五”期间，蓬江区将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耕地，严禁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挖田造湖，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全面落实耕地先补后占、占补平衡制度，推进撂荒弃耕地复耕，完成撂荒耕地复耕整治任务。鼓励经营主体充分利用山地资源，在山坡地发展花卉、水果、南药等经济价值较高的农业产业。通过土壤改良、培肥地力、保水保肥等措施，提升耕地地力和土壤质量。

二、加快提升农业抗风险能力

加强农业抵御自然灾害的基础设施建设，如加强水利建设、

提高防洪抗旱、供水能力及应变能力，建立健全防灾减灾预警管理系统和预算管理系统，增强高温、干旱、洪涝、台风等自然灾害抵御能力。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疫情应急防控、联防联控、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突出抓好重大植物疫情防控。全面提升动物疫病监测预警能力，加强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和水生动物疫病防控；完善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扑杀补助政策，积极推进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建设养殖水体环境系统平衡预测预警平台，提升水产品养殖病害预防及品质。推动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提标增品”，扩大特色优势农产品的险种与区域覆盖面。

三、强化粮食安全保障

立足战略需求，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考核。严格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为全区种粮农民提供农业抗风险保障，进一步防范化解农业生产风险，发挥农业保险稳定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的积极作用。不折不扣落实中央支农补助，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种粮一次性补贴政策，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户。落实蓬江区种植水稻补助实施方案，对种植水稻的个人和单位给予补助，积极探索大豆等粮食作物的种植补贴，进一步调动农民种植粮食的积极性，守住“米袋子”安全线。以粮食流通能力建设为基础，完善和落实“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粮食安全保障机制，重点培育一批具有供应链控制力的粮食企业，搞活粮食流通，做大做强粮食批发市场经营

规模，实施粮油企业倍增发展计划，全面提升蓬江区粮食安全保障水平。强化监督管理，形成储备功能完善、品种结构优化、储存方式灵活、承储主体多元、粮食储备安全的储备体系。强化粮食安全各级政府责任制，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全面落实书记在粮食生产、流通、地方储备、维护市场秩序等方面的责任。

第二节 做强优势特色产业

以现有特色产业为基础，依托省、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发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做优棠下沃柑、杜阮凉瓜、特种高值水产等优势特色产业。

一、杜阮凉瓜产业

以杜阮凉瓜田园综合体建设为依托，以现代农业为支点、循环农业为重点、创意农业为看点、休闲旅游为亮点，四点相融合，按照核心区、拓展区和辐射区三大板块，集中在杜阮镇的龙眠村、龙安村、杜阮村和上巷村4个行政村发展凉瓜生产。通过实施现代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道路交通设施建设项目、特色产业配套服务设施项目，建设凉瓜现代化生产体系；通过杜阮凉瓜田园综合体三产融合项目，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把产业链、价值链、现代农业经营机制等现代产业组织方式引入田园综合体建设，探索“农业+文旅”的综合发展模式，推动“一产接二连三”，推动杜阮镇现代特色农业的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二、杜阮花卉产业

充分利用杜阮镇的花卉产业基础，通过加强交通基础设施

建设，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先进产业，开发建设集种植示范、交易市场、展示体验、旅游观光于一体的花卉产业园，重点开展品种选育研究，提高品种资源的多样性和优质程度，成立创意农业研究中心，将花卉与农产品、家居、文化等元素进行结合，开发花卉创意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将花卉产业与杜阮镇的凉瓜产业、舞蹈产业进行联合，整合叱石风景区和圭峰山景区的辐射资源，提升其发展休闲农业的条件水平，开发杜阮乡村旅游路线，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三、特种水产养殖产业

依托棠下、荷塘镇的水域资源，大力发展锦鲤鱼、笋壳鱼、淡水鲈鱼、桂花鱼、鳊鱼、对虾等食用鱼的养殖和名贵龟等高端观赏类水产，探索“合作社+基地”“企业+农户”“合作社+农户”等多种组织形式，提高水产养殖的组织力度和整体规模，逐步形成一批养殖专业村、专业户，壮大江门高端水产养殖业的综合实力。

建立水产养殖产学研基地，加强水产的基础研究、开发利用和品种保护。建立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基地建设，开展新品种研究培育、病虫害防治及先进养殖技术等研究。提升高端水产养殖的技术设施水平和服务水平，利用好侨乡的优势，加强与港澳地区和海外的水产养殖行业合作，引进和培育高端技术人才，引进和开发先进的养殖技术与设备，通过与省内科研院所及高校合作提升水产养殖的技术水平，利用先进网络信息技术、传感器技术、智能机器人技术等发展智慧农业，融合展示、科普、教育功能，提升品牌效应和园区的综合服务功能，打造水

产智慧农业产业园。

第三节 推动传统养殖业转型升级

一、促进传统养殖产业向生态化、标准化方向发展

大力推行水产养殖向生态化、标准化方向发展，建设水产养殖标准化示范区，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行业协会的作用，通过“公司+农户”的形式，发展生态化、标准化养殖，由行业协会牵头制订产业生态养殖标准，包括养殖环境标准、投喂饲料标准、饲养过程技术规程、污水和粪便处理标准及尾水处理标准等，促进养殖产业向生态化、标准化方向发展。

二、促进传统养殖品种向“高、贵、靓”方向转型

促进传统畜禽、水产养殖品种向珍稀、名贵养殖品种转型，大力发展锦鲤、龟、鳊鱼、笋壳鱼等名特优新品种养殖，发展特色养殖业，提升农业附加值。同时，利用毗邻城区的区位优势，进一步加强养殖业与休闲旅游的有机融合，积极发展观赏性品种，结合“农家乐”“渔家乐”等特色休闲项目，延长产业链条，促进农民增收。

三、促进渔业养殖提质增效

加快养殖新品种更新步伐，通过引进、选育等途径，筛选优势品种。加快水产养殖业标准的推广、应用和普及，加快尾水处理试点建设，通过试点带动全区发展健康养殖，实现减排养殖污水、减少养殖用药、减小养殖密度，提升水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和水环境质量，确保水产品出塘安全、尾水达标排放。

专栏 2 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工程

（一）高标准农田建设。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为重点，按照国家、省下达规划任务建设高标准农田，新增建设和改造提升相结合，到 2025 年建成 2540 亩（以国家下达任务为准）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宜机作业、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对建成高标准农田持续改造提升，到 2025 年至少改造提升 2540 亩（以国家下达任务为准）。统筹推进耕地质量建设，在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区实施秸秆还田、施用商品有机肥、种植绿肥、施用土壤调理剂等耕地质量提升措施覆盖率达 80%及以上，垦造水田管护项目耕地质量提升措施覆盖率达 100%。完善全区农田建设管理信息系统监测监管。

（二）“菜篮子”保障基地建设。推进蔬菜标准化基地创建，实施“菜篮子”体系建设，支持建设一批现代化设施农业示范基地，建设高标准生态智慧“菜篮子”基地 2 个。

（三）渔业转型升级。新增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 5 个以上，实施鱼塘整治提升工程和养殖尾水治理，开展池塘标准化改造。支持建设水产特色养殖示范基地、休闲渔业示范基地等。

（四）建设农产品直供配送网络。探索发展标准化、定制化农产品流通模式，构建直接连接田间与餐桌、全程标准化可溯源的放心农产品产销对接网络，推进农产品出村进城，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第六章 促进农业产业提质增效

以农业提质增效为发展目标，通过科技创新、产业融合、对外开放合作、农业经营主体培育等措施，促进农业产业转型升级。

第一节 推动农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

聚焦农业全产业链建设，做强做优二、三产业，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发展美丽乡村经济，加快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延长产业链、优化供应链、提升价值链，推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提升农业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一、完善产业链条

根据农业产业“两不足三提升”的思路，大力发展粮食、名贵鱼类、蔬菜等特色优势产业的精深加工和流通，继续培育省、市级农业龙头企业；积极主动对接江门市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农产品冷链物流产业园的建设，改造提升现有物流基础设施，加快融入江门市农产品物流体系，延长产业链条。

积极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加强农技指导、信用评价、保险推广、市场预测、产品营销等服务，为农民参与产业融合创造良好条件。加快推广“订单收购+分红”“土地流转+劳务+社保”“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多种紧密利益联结方式，让农户积极参与加工、销售环节，形成闭环、完善的产业

链条。

二、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完善土地要素供给，建立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用地需求保障机制，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建设用地、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用好用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集中开发或者通过公开招投标等方式满足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特色小镇、互联网电商等二三产业的用地需求，将棠下镇建设为宜居宜业城乡融合样板区。以杜阮镇打造杜阮凉瓜田园综合体国家级试点为农村三产融合发展重点项目，大力推动农业生产与农业产业园、创意农业、森林康养、田园综合体、文化创意、电子商务产业跨界融合发展。

三、大力发展休闲农业

通过建设杜阮凉瓜田园综合体、“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专业村等农业园区，整合公坑寺、五洞牛肉街、陈垣故居、兰石公园和叱石风景区等景区的资源，以及荷塘纱龙、潮连芝山纱龙、洪圣庙会等非物质遗产文化，大力发展休闲农业。

开发**棠下名胜古村游路线**“良溪古村（观良溪古屋）—柑普茶庄园（品红葱柑普茶）—公坑寺（游名刹古寺）—陈垣故居（寻伟人足迹）—五洞牛肉街（品地道美食）”、**杜阮健康农特艺术游路线**“杜阮凉瓜田园综合体（品凉瓜美食）—叱石风景区（游叱石风光）—戴爱莲舞蹈小镇（寻戴爱莲印象）—杜阮花卉产业园（赏百花齐放）”、**荷塘/潮连都市农业风情体**

验路线“潮连祠堂文化园（游古巷宗祠）-潮连岛风情街（赏纱龙妙舞）-荷塘锦鲤智慧农业园（玩现代鱼趣）”，促进城乡要素的充分流通和融合，逐步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四、打造蓬江区预制菜产业园

立足蓬江及周边特色农业产业资源、预制菜加工政策优势、产业优势、产品市场优势，以棠下镇、杜阮镇、白沙街道 2 个镇 1 个街道为主要创建范围，总体形成“一园双核三区”的发展格局。

擦亮“侨都预制菜”品牌，依托我市已形成的陈皮、大米、鳗鱼、马冈鹅、茶叶、禽蛋等六大产业核心，以及全市“1+7+27”国家、省、市三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梯次发展格局，大力发展陈皮、鳗鱼、大米、禽蛋、茶叶、马冈鹅等特色优势产业的农产品精深加工，形成极具江门侨都特色的预制菜品种菜系。

通过政府引导、企业参与、标准先行和全产业链推动的方式，以特色水产等预制菜深加工为主导产业方向，打造涵盖原料生产、生产加工、冷链配送、科技研发、电商金融等研、养、采、产、销一体化的侨都预制菜产业园，倾力打造中国侨都预制菜生产高地、大湾区大型农产品交易中心、侨乡美食文旅目的地。

五、提升区域特色农业品牌

围绕蓬江区域特色农产品，开展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创建。支持特色农产品优势产区、现代农业产业园、

田园综合体等打造标志性区域公用品牌，建立区域公用品牌标准，健全品牌使用制度体系。鼓励农业龙头企业、产业化联合体创建企业品牌，引导企业文化发展、企业家精神培育与企业品牌建设相结合。支持“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城市郊区乡村文化游与“小而美”特色农产品品牌创建相结合，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对接“12221”市场体系建设，提升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

专栏3 农村产业融合升级工程

（一）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将杜阮凉瓜、花卉等田园综合体升级为现代农业产业园，提升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水平，完善加工、流通、休闲等产业链条，推进全产业链融合发展，培育乡村新经济新业态。

（二）“一村一品、一镇一业”提质扩面。创建农业产业强镇，扶持乡村发展农业特色产业，支持建设特色农业专业镇，支持建成全国示范村镇。

（三）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加强区级区域性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基地和镇村级田头冷链保鲜仓储设施体系建设，促进区级农产品冷链物流网络与江门市级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体系的无缝衔接。支持“快递进村”工程建设，配套完善农产品寄递网络。

（四）建设预制菜产业园区。以预制菜产业作为蓬江区

加快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推动乡村产业振兴的重要载体。立足蓬江及周边特色农业产业资源、预制菜加工政策优势、产业优势、产品市场优势，通过政府引导、企业参与、标准先行和全产业链推动的方式，以特色水产等预制菜深加工为主导产业方向，打造涵盖预制菜原料生产、生产加工、冷链配送、科技研发、电商金融等研、养、采、产、销一体化的具有侨都特色的预制菜产业园。

（五）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建设行动。积极创建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支持棠下、杜阮镇创建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打造2个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推介1条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景点线路，配合江门市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建设行动工作，打造1条南粤古驿道精品旅游示范线路。

（六）“侨字号”品牌提升。支持凉瓜、沃柑、冲菜、红葱等蓬江区域特色农业品牌提升。实施“侨字号”农产品品牌“走出去”工程。持续建设完善农产品“12221”市场与营销体系。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定期组织各类“侨字号”农产品推介活动。

第二节 大力发展农村电商

以“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为契机，推进“线上菜篮子”建设，通过基础条件改善、服务体系完善、电商主力培育、电商培训学院合作共建等措施，建立健全农产品网络销售的供应链体系、运营服务体系和支撑保障体系。

一、加快电商基础条件建设

结合“百园万站”行动和“快递进村”工程，实施“百村万店”计划，推动邮政、快递企业加强与农业、供销、电商等企事业单位合作，共建共享网点服务资源，支持农村电商发展与“四好农村公路”建设、农业农村经济信息体系建设、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农业主导产业发展、农业经营主体培育等紧密结合，支持智能投递终端“下乡”，推进村邮站建设，健全农产品寄递网络，打通“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促进农产品流通。

二、完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

进一步完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引入专业的农村电商服务机构，指导农产品生产经营企业改善品种选育、规范生产流程、创新包装设计、培育自主品牌、优化物流配送等环节，为农产品网上销售提供基础保障。围绕区域特色农产品发展进行规划和布局，建设农村电商服务站点，建设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农村电商载体。

三、培育农产品电商主力

围绕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主导产业突出、现代要素聚集、设施设备先进、生产方式绿色、辐射带动有力的电商主力。探索后抗疫时期的“电商产业集群”，支持建设农产品无接触式供应链，带动和加快上下游农业企业转型。

专栏4 “线上菜篮子”农产品电商提升工程

（一）农村电商基础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农村电商服务站点，新增建设农村电商产业园1家，建设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农村电商载体（平台）。依托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打造农村电商网红孵化器。开展“线上菜篮子”同城配送，推动电商平台建设。

（二）农产品电商主力培育。支持农业企业与阿里巴巴、京东集团、中国邮政、盒马鲜生、千鲜汇等电商平台合作，开展无接触式社区配送。扶持农企建立智慧农业云店，实现农产品生产远程体验和线上交易。

（三）农村电商人才培养。每年开展网络主播、电商营销等农村电商相关人员培训200人次以上。

第三节 打造农业对外开放合作重要窗口

依托蓬江区在江门市的有利地理区位及江门市在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利用江门市“中国第一侨乡”的品牌及资源

优势，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及一带一路建设机遇，找准着力点和突破口，发挥蓬江区在江门市的重要战略地位及粤港澳大湾区消费市场优势，推动全区农业“走出去”。

探索与大湾区实行统一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保障农产品质量；加强农产品加工、储运、贸易等环节的合作，建立针对大湾区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农产品生产基地和加工物流设施，推动共建合作高质量发展；加强人才、信息、技术互通交流，引进消化国外先进技术及优质资源，学习借鉴先进管理经验。

第四节 深入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以绿色发展为导向，推进农业资源高效利用，促进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推广利于“碳达峰”“碳中和”的农业集约化生产技术，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

一、推进农业资源节约和高效利用

大力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新技术、新设备，完善农田水利设施，提高防风抗风、防汛抗旱、灌溉能力。推广水肥一体化、抗风抗旱品种、地膜覆盖、膜下喷滴灌等技术，提高水肥资源利用率。加强酸性水稻土综合治理，降低耕地开发利用强度，推进轮作休耕制度试点工作。加大畜禽资源化利用，探索农牧一体化区域试点；开展渔业健康养殖，强化渔业资源管控与养

护。

二、全面开展农业清洁生产

开展集中连片池塘养殖尾水处理，实施尾水达标排放工程，推进水产养殖尾水处理示范试点，通过示范试点建设，推广养殖尾水及底泥净化处理等技术，科学引导水产养殖场创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加强农业投入品规范化管理，全面实现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提高资源化利用水平，切实保护产地环境。健全农药、兽药、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追溯系统，全面禁止生产和销售高毒农药，严格饲料质量安全管理。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全面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全面推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以及生物农药、先进施药机械，研究利用补贴方式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和病虫害绿色防控。推广健康养殖和高效低毒兽药，减量使用兽用抗菌药物。加快可降解农膜的研发和应用。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收集处理系统。开展区域性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试点示范。

三、加强土壤风险防控

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开展耕地土壤和农产品协同监测与评价，通过调整种植结构或退耕还林还湖还湿还草，加大重度污染耕地治理。严格监测产地污染，按分区管理、分类防控、协同治理原则推进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严控农产品重金属超标风险。推进环境友好型种植业示范工程。实施源头控制、过程拦截、末端治理与循环利用相结合的综合防治。

严格执行畜禽限养区、禁养区规定。

四、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技术监管体系

健全覆盖区、镇、村三级精简、统一、高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技术支撑体系，为耕、种、收、加工、销售各环节提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安全。推行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完善生产端网络化、电子化动态监管机制，到 2025 年将全区全部农产品生产主体纳入监管体系。完善畜禽产品全链条监管体系，全面推行生猪肉品统一冷链配送服务。优化屠宰企业结构布局，整合生猪定点屠宰场，增加牛羊定点屠宰场。完善屠宰企业准入退出机制，提升屠宰行业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水平。

五、全面实施质量兴农战略

实施蓬江质量兴农战略，加快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强化农村食品全产业链技术支撑及各环节安全监管，完善农产品生产技术支撑体系和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持续巩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成果。推广应用农资、农产品溯源管理和地理信息平台。加强禽畜屠宰质量安全监管，探索病死禽畜无害化统一处理的新模式。健全区、镇（街）、村三级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或站点，升级改造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室。强化区、镇（街）两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构建检测、溯源、执法一体化的农产品质量和投入品安全监管体系。实施品牌战略，围绕特色优势产业，推进标准化生产，发展“两品一标一名牌”

产品。加强农业品牌认证、监管、保护等环节的规范与管理，搭建品牌农产品营销推介平台，打造一批带动产业发展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知名农业品牌。到2025年，全区打造标准化示范园6个、区域公用品牌5个和“粤字号”品牌25个。通过推进“农业+会展”，积极培育本土特色优质农产品品牌。依托珠西国际会展中心，立足江门农博会和名特优新推介会，搭建品牌农产品营销推介平台，擦亮杜阮凉瓜、荷塘冲菜、乐溪红葱本土品牌，申报和保护地理标志农产品，推动蓬江优质农产品品牌高端化、国际化发展。

专栏5 农业绿色化示范引领工程

（一）受污染耕地治理与管控建设。开展受污染耕地严格管控试点，扩大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试点示范，进一步完善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体系和标准。

（二）农业节水行动。加强节水灌溉工程与农艺、农机、生物、管理等措施的集成与融合。

（三）建设完善专业化农资农技服务网络。开展“绿色农资”行动，建立面向中小农户、运行高效的农资物流配送体系，提高供销合作社系统绿色农资服务覆盖率。布局建设农资区域配送中心、农民生产服务中心、作物技术服务中心或庄稼医院，为农户提供一站式农业生产服务。

（四）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在区内重点流域，

结合地表水环境监测国考断面监测情况，按照不同污染类型，采取源头控制、过程拦截、循环利用等综合措施，系统解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问题。推进水产养殖业养殖尾水治理。

（五）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提升建设。建设1个绿色标准化农产品生产基地，开展食用农产品“不安全、不上市”行动，建设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管理平台、农业生产质量标准体系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认证。

第五节 规范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体系

加快构建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土地规模化与服务规模化相辅相成的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推动多元主体融合发展，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一、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质量提升

落实现有用地用电税收等优惠支持措施，实行政府引导、政策扶持、市场运作、农民自愿等原则，培育发展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全面推行农民合作社会计代理制，探索建设区域性农民合作社财务委托服务站。创新农业共建共营共享发展机制，扶持小农户适度扩大规模经营，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通过股份合作、产

业化经营、社会化服务等共建共管方式，建立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专业市场+合作社+农户”等利益联结共享机制，建设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带动小农户就业创业、合理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把小农生产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

二、完善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

提升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服务能力，以农业产中作业环节为重点，以生产托管项目为带动，加快培育主体多元、形式多样、服务专业、竞争充分的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市场。支持服务型农民合作社、农业服务公司、农业服务专业户加快发展，鼓励家庭农场、规模种养户为周边农户提供农机作业服务，引导合作社、村集体拓展服务领域。鼓励服务组织建立生产托管服务示范基地，探索服务需求整合、服务资源整合、服务需求供给对接等多种落地模式。发展联合社、联合体、联盟、协会等新型服务组织形式，依托农民合作社服务中心、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中心，搭建区域性、综合型助农服务平台。

三、促进多元主体融合发展

引导各类服务主体围绕同一产业或产品的生产，以资本、技术、服务等要素为纽带，积极发展服务联合体、服务联盟等新型组织形式，打造一体化的服务组织体系。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支持专业服务公司、供销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服务主体，重点面向从事大宗农产品生产的小农户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托管服务，不断提升农

业生产托管对小农户服务的覆盖率。

专栏 6 新型农业经营与服务体系提升工程

（一）农业生产服务示范创建。培育支持 5 家生产服务型合作社。

（二）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谋划创建蓬江区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平台，联合全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主体和资源，与邮政、银行、保险深度合作，引导生产要素向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领域集聚。引导服务主体扩大服务范围，从生产环节向供销、金融、保险、担保、法律咨询等配套服务延伸，推广“服务主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等组织形式，谋划集农资供应、技术集成、农机作业、仓储物流、农产品营销等服务于一体的农业生产经营综合解决方案，鼓励服务主体推广应用遥感、航拍、定位系统、视频监控等智能化设备和数据平台，鼓励服务主体与高等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解决技术、装备、人才等难题。

第七章 实施侨乡特色乡村建设行动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乡村绿色发展道路，整体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系统推进农村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全域部署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展现蓬江精美农村新风貌。

第一节 连片推进乡村特色风貌提升

以村庄精美、家园精美、景观精美为目标，强化规划管控，统筹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深入开展村庄“洁化、绿化、美化”行动，奋力实现蓬江区农村面貌焕然一新。

一、统筹全区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

科学编制全区国土空间规划，划好村庄建设边界，明确村庄类型，优化全区国土空间和村庄布局，分类推进村庄建设，严格规范村庄搬迁撤并。突出优化提升中心城区综合服务能力和乡镇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作用，规划布局城乡基础设施、公益事业设施和公共设施，实现区内城乡设施共建共享、均衡发展、整体提升。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防灾减灾和历史文化传承，科学引导各村庄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合理布局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引导农村宅基地集中布局，加强传统村落和村庄特色风貌保护。深入实施规划师、建筑师、工程师等专业人才下乡志愿

服务行动。

二、规范推进农房管控与风貌提升

结合省、市部署，以点到面实施农房风貌塑造，在重要乡村旅游线路率先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片、示范带，引领推进全区农房管控和风貌提升工作。以结果为导向，把农房管控和风貌提升工作纳入“十四五”期间区级绩效考核内容。建立美丽宜居乡村工作台账，逐镇逐村立卡进行统计管理。发挥部门协调作用，由区委农办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协调推动各部门落实完善政策保障体系，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形成工作合力。

三、提升乡村景观风貌品质

结合“四好农村路”建设和村内道路硬化、南粤古驿道保护利用、万里碧道建设等，沿线连片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和风貌提升，建设美丽驿站和风景长廊。推进美丽庭院示范创建，深入实施农村“四小园”生态景观亮化工程，在村民住宅的房前屋后因地制宜打造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丰富村容村貌形态。

四、发展乡村美丽经济

以美丽乡村为载体，活化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促进农文旅融合，发展乡村美丽经济。推动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深度融入“一核、一带、一区、一湾”全域旅游大局。开展国家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重点县及全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文

化旅游特色村、旅游风情小镇等创建。引导农业公园、现代农业产业园等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创建国家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实施南粤乡村传统文化活化工程，活化利用五邑侨乡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创新丰富乡村旅游产品，推广“乡村+节庆”“乡村+研学”“乡村+文创”“乡村+演艺”“乡村+游乐”“乡村+民宿”“乡村+美食”等发展模式。持续开展南粤古驿道保护利用工作，打造精品旅游线路。

第二节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巩固整治成果，推动提标扩面，突出抓好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和厕所改造“三个重点”，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提质建设，促进村庄清洁常态化持续化。

一、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成果

巩固和深化农村人居环境“三清三拆三整治”成果，继续从农村公厕长效管护、乡村保洁、“四好农村路”、农村污水治理、农村水利设施、示范村创建等方面着手，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加强公厕管理；加强对农田、畜牧养殖场等场所环境卫生和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的指导监督。整合现有的管护资金，继续加大投入，创新机制，加快完善建立符合农村实际、得到农民支持、能够有效运行的村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做到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考核。

二、高质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按照省、市农村厕所革命部署，坚持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全面排查整改，从建设模式、管护机制等方面推进。分类高质量推进农村改厕工作，提升农村改厕质量，提高农村改厕工作的科学性、实效性。建立健全农村厕所长效管护机制。整合和利用市场化、社会化的资源，因地制宜探索“以商建厕、以商养厕、以商管厕”等公厕管护新模式。发挥农户自主性和积极性，坚持“农户主体、政府补助、因地制宜、一村一策”的原则，引导农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无害化卫生厕所。每年至少选择1个以上的镇街开展厕所升级改造。

三、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

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夯实“户收集、村集中、镇转运”收运模式，确保“一镇一站”“一村一点”等建设工作落到实处；构建区、镇（街）、村三级监管体系，强化监督考核，全面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和农村环境卫生保洁质量；对标中心城区，推动农村环卫工作一体化，完善环卫作业和管理制度，逐步实现镇（街）统筹农村环卫人员管理，统筹农村环卫工作。

四、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

推进全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二期）-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建设，基本实现农村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充分发挥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效能，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推行设施尾水及污泥资源化利用，探索推广农田水利建

设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相结合模式。

五、推进“五美”行动

深入推进“美丽家园”“美丽田园”“美丽河湖”“美丽园区”“美丽廊道”建设，开展绿色廊道行动，加快开展净化、美化、绿化“三化工程”，通过新建绿地、拆墙透绿、拆违还绿、见缝插绿、垂直挂绿等途径提升绿化品味。优先对“廊道”沿线、“四沿”区域（沿交通线、沿边界线、沿旅游景区、沿城市郊区）、各镇（街）墟镇、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开展建筑外立面风貌管控。推动沿旅游景区、沿城市郊区、沿主要河流岸线等重点区域开展美丽行动，整体塑造和提升家园、田园景观空间，连片带动村镇整体建设，打造具有侨乡特色的美丽“走廊”。

六、探索完善长效监督和奖惩机制

参照创文的成功做法，结合联合督查和第三方评估，实行月度一小评、季度一考评、年度一总评制度，建立“红黑榜”，定期进行通报及排名，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与镇（街）、部门绩效考核相挂钩，树立人居环境整治“风向标”。指导各镇（街）参照区的模式组建联合督查组和建立通报制度，定期开展督查和评比，把村（居）工作情况与年终绩效考核、奖补资金分配联系起来，激发村（居）工作积极性。指导自然村（村小组、经济社）合理承担村庄保洁长效管护费用，奖优罚劣，探索建立积分与分红挂钩分配制、文明户评选奖励等方式，进

一步调动村（居）民的参与积极性。

专栏 7 精美农村建设工程

（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 1 条美丽乡村精品旅游线路、2 个特色精品村。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和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建设。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开展一批美丽圩镇建设专项改革试点。

（二）农房管控与风貌提升。实施农房管控工程，推进 80%以上存量农房完成微改造，改造一批低收入农户危房和抗震不达标农户住房，建设一批宜居型示范农房。落实“一户一宅”制度。

（三）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结合现代农业产业园、“四好农村路”提档升级、古邑侨乡碧道（环西江、江门水道等骨干水系）等建设，以中心村为节点、圩镇为枢纽，多镇连片、整县整镇整体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修复和农房风貌塑造，按照“一带一规划、一带一主题、一带一重点”原则，连线成片梯次推进潮连、棠下、杜阮 3 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推进示范带建设与乡村产业发展有机融合，打造高品质预制菜产业园、生态度假区、精品民宿、乡村酒店，农文旅项目，辐射带动区域内乡村全面振兴，推动乡村共同富

裕。

（四）农村“四小园”生态景观塑造。充分利用“三清三拆三整治”后的空闲土地以及村头巷尾、房前屋后的空闲土地，因地制宜开展“四小园”小生态板块规划建设。

（五）强镇兴村工程。实施镇村同建、同治、同美，巩固提升棠下镇、杜阮镇、荷塘镇、潮连街乡村振兴发展，打造一批乡村振兴示范镇村。

第三节 建设乡村便捷高效生活圈

统筹乡村居民点与生产生态空间布局，实施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改善乡村基本公共服务，创新推动乡村便捷高效生活圈建设，提升乡村宜居宜业水平。

一、实施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推动农村公路改造提升和村内道路建设，全域摸排自然村村内道路建设现状、区域短板，因地制宜指导推进村内道路建设，巩固拓展自然村硬化路建设成果，加强通景区农村公路建设，积极创建交通运输部“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宜居宜业宜游“美丽农村路”创建和城乡交通一体化示范创建。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建设完善农村配电物联网，促进乡村分布式储能、新能源并网等新技术试点应用。建设数字乡村，推动农村光网、5G网络、移动互联网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到2025年，农村光纤用户网速达到100Mbps以上，千兆用户占比

达70%以上,全面完成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县级运营中心和益农信息社建设任务。

二、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条件

制定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和服务清单。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完善乡村教育信息化体系,发展面向乡村的网络教育。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健全区镇村三级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机制,强化卫生应急能力建设,发展农村中医药事业,支持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规范化建设,加强乡村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农村全科医生队伍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动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变。完善乡镇综合文化站和行政村综合性文化中心建设,提升农家书屋、农村图书室,加快公共数字文化建设,促进文体广场等文化设施标准化建设向自然村延伸。健全区镇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推动村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发展农村普惠型养老和互助型养老服务,创新多元化照料服务模式,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残疾人、老年人以及困境儿童的关爱服务体系。完善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综合性、一站式的服务型窗口,为乡村提供普惠优质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加强涉农法律援助。

三、开展乡村生活圈示范创建

重点在圩镇示范创建以公共服务为基础,商业服务为支撑,互助服务、志愿服务为协同的农村社区服务圈,提高一站式服

务农村社区综合体覆盖率、普惠性教育资源覆盖率、医疗卫生服务设施覆盖率和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规划建设一批乡村生活圈“邻里中心”，鼓励社会资本改造传统小商业、小门店、小集市等商业网点，积极发展养老托幼、文化教育、环境卫生等生活性服务业。开展乡村生活圈“新基建”试点，推动农村管理服务、基层治理数字化进程，探索乡村治理、教育、文化、医疗“数字化+”模式，建设便民惠民智慧服务圈。

专栏 8 农村公共基础设施提升建设工程

（一）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建设。实施通乡镇三级及以上农村公路改造，实现全区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持续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开展“美丽农村路”创建，消除农村危旧桥梁，提升公路桥梁本质安全。

（二）农村供水达标提质建设。在加快完成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建设的基础上，推进农村供水规模化和城乡供水一体化。

（三）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推进农村电网智能化升级，建设一批配网新技术应用试点。实施乡村电气化提升工程，建设一批电气化示范试点。

（四）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宽带乡村工程，推进 5G 网络入乡进村。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

（五）农村公共服务能力条件建设。完善乡镇寄宿学校

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办学条件，支持建设一批普惠性幼儿园。加强公有产权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建设完善区镇（乡）村集中供养机构和服务设施。

（六）宜居便捷乡村生活圈示范创建。开展农村社区一站式综合服务示范创建，探索建设乡村生活圈“邻里中心”。

（七）农村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农村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完善与区域人口数量相适应的殡葬公共服务网络，满足人民群众殡葬基本服务需求。

第四节 修复保护乡村生态系统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修复保护农村生态环境，以林带绿道、万里碧道建设为重点，系统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治理，全面提升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一、建设健康稳定田园生态系统

落实山体保护区、水源保护区等各类禁止建设区、限制建设区的管控要求。加强生态循环农业建设，着力推进农业资源利用节约化、生产过程清洁化、产业链条生态化。积极开发农业多种功能，加强农业生态基础设施建设，修复农业农村生态景观，提升农业的生态价值、休闲价值和文化价值。依托农村绿水青山、田园风光、乡土文化等资源，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结合蓬江区区位优势，探索引导休闲农业新业态的发展，不断推进休闲农业、旅游农业、体验农业、健康生态农业等新

业态，逐步建立杰士养生谷、荷塘龟谷等休闲农业发展载体。适当推广甜瓜、水果番茄、草莓、鳗鱼、加州鲈、笋壳鱼等名特新优品种，挖掘农村经济发展新增长点，推动农业新业态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二、建设水生生态保护修复系统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实施重要生态水系修复和保护工程，持续深化河长制工作，实施“互联网+河长制”，推动“河道警长”“民间河长”和“村级河长”落到实处，推进中小河流水系连通工程建设。加大公园城市建设力度，开展江门植物园、湿地公园、龙头公园、森林公园、镇街公园、村居公园的建设与提升，严格保护现有湿地资源，落实湿地保护红线管理，加快湿地公园建设。抓好万里碧道建设，制定碧道实施方案和项目建设倒逼计划，明晰相关时间节点，确保碧道项目按期推进。

三、创新健全生态保护长效机制

深化区域、流域联防联控，健全生态环境保护补偿制度。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联动。完善河流水道等跨界突发环境事件协调处理机制。探索建立流域生态补偿与污染赔偿双向机制，强化生态保护成效与资金分配、生态功能等级与生态补偿标准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以绿色发展为导向的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健全形式多样、绩效导向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探索按照森林（湿地）的生态服务功能高低

和重要程度，实行分类、分级的差别化补偿。大力推进生态环境治理制度改革，积极实施主体功能区配套环境管理政策措施。积极落实河长责任制，加强天沙河各水质考核断面的达标考核，强化水污染防治责任考核。建立健全环境管理的网格化体系，强化属地监管，落实执法责任。

专栏 9 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工程

（一）农村水生态修复保护。推进“万里碧道”建设，开展农村水生态修复保护，恢复河塘行蓄能力，建成一批生态型河塘。开展湿地可持续利用示范。积极开展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减少土壤侵蚀退化，保护农田生态环境。

（二）生物多样性保护建设。建设完善渔政执法装备设施。加强水生生物资源保护及监测设施设备建设。保护和改善陆域濒危野生动物栖息地，积极开展拯救繁育和野化放归。加强极小种群野生植物生境恢复和人工拯救。

（三）农业农村碳中和示范创建。围绕农业农村碳中和技术与体系建设，在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区域典型村镇、大型种养企业，率先开展减排、固碳、能源替代等技术示范和模式示范，创建一批碳中和示范村镇和示范企业。

第五节 创新提升乡村治理体系

坚持走乡村善治之路，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

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乡村社会。

一、健全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

以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促进农村和谐稳定为目的，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完善村党组织领导乡村治理的体制机制，建立以基层党组织为领导、村民自治和村务监督组织为基础、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组织为纽带、其他经济社会组织为补充的村级组织体系。开展权责清单管理，探索基层纪检监察组织与村务监督委员会有效衔接，加强村组权力监督制约。充分发挥村规民约作用，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乡村法治建设，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深化文明村镇创建活动，提升乡村德治水平。

二、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开展新一轮基层党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深化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村党组织对各类其他组织的全面领导，落实村各类组织向党组织报告工作制度。强化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的党建工作，探索在乡村产业链、社会化服务领域创设功能型党组织。完善村党组织领导各类村级组织的具体形式，推进村党组织书记实现“三个一肩挑”，村“两委”班子成员应当交叉任职。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健全村级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由党组织研究讨论机制。健全农村基层惩防“苍蝇式”腐败的教育制度、监督制度、惩治制度、预

防制度，全面推行小微权力清单制度，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三、深入实施“头雁”工程和南粤党员先锋工程

选优配强农村党组织书记，加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健全“选、育、管、用、储”全链条管理，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区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管理制度和村“两委”成员资格联审机制，实行村“两委”成员近亲属回避，注重从本村致富能手、外出务工经商返乡人员、本乡本土大学毕业生、退役军人中的党员里培养选拔村党组织书记。推行村党组织书记小微权力清单、权责清单管理及分级分档管理制度。持续实行统筹选派、统筹管理、统筹使用，坚持和完善向重点乡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制度。积极从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优化结构、提升质量，健全党员评星定级管理，开展农村党员家庭挂牌亮身份活动，全面实施无职党员设岗定责，促进党员干部入网入格、服务群众常态化制度化。

四、完善农村公共事务管理服务

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增强村民自治组织能力，丰富村民议事协商形式，进一步完善“一事一议”、民主听证会等民主议事决策制度，完善责任追究制度，加强议事决策事项的监督。支持多方主体参与乡村治理，加强农村文化引领，强化文化节、农民丰收节、农业博览会、农耕文化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等农耕文化引导，全面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实施乡风文明

培育行动，发挥道德模范引领作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五、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

健全矛盾排查、现场调解、利益受损者救济救助等机制，加强公安、信访、司法、民政等部门联动，实现矛盾纠纷“一站式”化解。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实施“雪亮工程”，健全农村公共安全体系，探索完善“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基层治理模式，拓展全科网格服务管理。依法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邪教活动打击力度，大力整治农村乱建宗教活动场所。健全农村地区扫黑除恶防范打击长效常治机制，打防并举、标本兼治，从源头上防范黑恶势力滋生蔓延。强化行政村（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完善乡村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应急体系，重点推进行政村（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建设。

六、加强基层治理能力条件建设

提升乡镇和村为民服务能力，全面深化“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改革，制定镇政府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强化发展特色生态农业、改善村容村貌、社会保障福利等服务机构建设，强化镇村和农村社区性服务机构建设。进一步明晰区镇村权责利关系，区一级突出建设管理服务，镇（街）、村（社区）重在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促进上下联动、协调同步。

专栏 10 乡村治理能力现代化工程

（一）“头雁”工程和南粤党员先锋工程行动。全面推行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备案管理，指导基层探索开展党员评星定级管理。

（二）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加大乡镇基本公共服务投入，建立集综合治理、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公共服务等于一体的统一平台。健全区、乡镇（街道）、村三级基本公共服务网络，为农民提供“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乡村便民服务体系。

（三）乡村治理示范创建活动。深入开展全国乡村治理试点和示范村镇创建。持续推进省级乡村治理“百镇千村”示范创建，推动省级乡村治理示范镇村与省文明镇村、民主法治示范村联审联建，积极探索驻镇帮镇扶村积分制、清单制在乡村治理中的实践形式。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

（四）乡村“智”治提升行动。结合基层执法应急队伍指挥调度功能建设探索建立市级乡村治理智能模块与指挥分析中心，力争全区实现乡村治理智能模块与指挥分析中心覆盖率超过 50%。

第八章 培养精勤农民

以改善农民精神风貌和提高农民收入为目标，通过提高农民素质、优化创新创业环境、丰富农民精神生活，大力培养精勤农民，促进农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大力培养高素质农民

进一步加强培养制度建设，分层分类开展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畅通乡村人才成长通道，加快建设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一、建立健全高素质农民培养制度

创新农业农村从业人员培训体系，以生产技能和经营管理水平提升为主线，分阶段进行集中培训、实习实训、参观考察和生产实践。分类推进农村从业人员管理，以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和社会服务型为重点开展认定工作，明确条件和规范程序。鼓励基层农技人员发挥技术服务优势，开展技术培训与跟踪服务，鼓励涉农高校、职教中心等发挥资源优势，拓展面向高素质农民的培训服务，引导专业协会、技术服务公司等主体进课堂，提供专项技术培训服务，建立区级高素质农民培训机构数据库。持续跟踪服务农民训后产业发展，开展政策宣讲、项目推介、技术指导等延伸服务。

二、分层分类实施教育培训计划

创新形式深入推进农民教育培训提质增效行动，重点面向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农创客、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从业人员，开展专项技术技能培训。开展返乡下乡创业培训和就地就业培训，推动农村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开展农民线上直播培训。发展农民学历教育，组织有学历需求的参训人员与职业院校对接，支持高素质农民提升学历层次。深入实施“广东技工”“粤菜师傅”“南粤家政”技能提升工程。

专栏 11 高素质农民培训工程

（一）农业从业人员网络培训。启动实施“广东精勤农民网络学院培训项目”和广东农业云学堂暨“万名新农人直播电商人才培训计划”“广东百万农民线上免费培训工程”。

（二）现代农民培育和乡村工匠培养计划。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青年农场主、家庭农场主等高素质农民，培训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大学生村官、家庭农场经营者、种养大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青年农场主、农村专业服务型人才、农业合作社负责人、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等生产经营主体，每年计划培训不少于 200 人次。开展农业从业人员培训，加强 50 岁以下农业从业人员进行技术与经营管理等综合培训。加强乡村工匠培训基地和现代农民培育基地建设，建立培训基地动态调整机制。

（三）“一村一名大学生”培育计划。充分利用涉农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和各级开放大学等教育资源，推动现代农民、农村实用人才、农业经理人等精勤农民，采取在校学习、弹性学制、农学交替、送教下乡等方式，就地就近接受职业高等教育，培养一批在乡大学生、乡村治理人才。进一步加强选调生到村任职、履行大学生村官有关职责、按照大学生村官管理工作，落实选调生一般应占本年度公务员考录计划10%左右的规模要求。

（四）精勤农民学历提升行动。加快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采取校企合作、政府划拨、整合资源等方式推进建设一批实习实训基地。采取学制教育和专业培训相结合的模式对农村“两后生”进行技能培训。鼓励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高素质农民、留守妇女等报考高职院校。

第二节 加快提升农民精神风貌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促进农民开展精神文明创建，传承发展乡村优秀传统文化，丰富乡村文化生活，提升精神风貌。

一、深入实施精神文明创建行动

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发动和组织农民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推进农民职业道德和公共道德建设，建立健全农村信用体系，引导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

进一步强化农民的道德意识、责任意识、规则意识、集体意识和主人翁意识。深入推进村规民约修订完善和宣传推广工作，持续开展“移风易俗、告别陋习、树立新风”“家越美、粤幸福”实践活动，广泛开展乡风评议，褒扬新风，鞭挞陋习，合理引导红白事消费标准、办事规模，把道德要求转化为公序良俗。引导邻里守望相助，组织农村居民开展关心爱护困难老人、独居老人活动，弘扬中华民族敬老、爱老、孝老的传统美德。

二、保护开发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农村传统民居院落、古建筑、古驿道、抗战文物、红色文物等物质文化遗产。将国家非遗项目荷塘纱龙，省级非遗项目棠下罗氏柑普茶、杜阮东艺宫灯、潮连洪圣庙会，市级非遗项目棠下周家拳、棠下白眉拳、潮连芝山纱龙、潮连卢艺鹿角椅，以及区级非遗项目棠下抢花炮、潮连铜虾、潮连酿鱮等与当地的自然风光、农业资源、传统建筑等元素进行整合，开发特色文化旅游，发扬优秀民俗文化，增强乡村的文化吸引力和内在凝聚力。

三、多形式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

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丰富农民文化生活。提升设施建设标准，按照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等要求，完善配置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增加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多形式丰富农民文化生活，以提高农民参与度和获得感为导向，创新提升农民丰收节活动质量，常态化开展各类乡村节庆与公

共文旅活动。组织专业文艺工作者深入基层，通过开展专业培训、策划组织活动、扶持业余团队等形式参与村（社区）公共文化建设，激发基层文化活力，打通总分馆“资源共享、人员互通、服务联动、品牌共建”的渠道，实现区、镇、村三级联动，着力解决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支持“三农”题材的文艺发展，充分发挥各级文化馆站的引领作用，组织动员农民群众和文艺工作者创作更多反映农村生产生活的优秀文艺作品。在实现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的基础上，坚持设施建设与运行管理并重，以扩展服务功能，提升服务效能重点，为村（社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多元的文化服务。打造标志性文化设施，加快完成区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四馆”整合提升项目，尽快启动和完成蓬江区博物馆建设。大力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现100%全覆盖，补齐基层文化建设短板。

四、传承弘扬农耕文化

依托当前现代农业、美丽乡村建设等建设成果和侨乡农耕文化资源，结合蓬江地方特色农产品，包括杜阮凉瓜、荷塘冲菜、棠下柑普茶等，传承弘扬农耕文化。依托棠下镇良溪村柑普茶发源地的先天优势，发展柑普茶生产加工，宣传柑普茶的历史、功能，发展茶艺文化。组织开展农耕文化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推动农耕文化进课堂、进基地、进园区、进乡村、进景区（农耕文化“五进”）。

专栏 12 农民精神风貌提升工程

（一）农村精神文明创建。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运用积分制、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村规民约等方式开展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建好用好乡村复兴少年宫，深化文明户、文明村、文明镇创建。到 2023 年底，全区县级以上文明村和文明镇占比分别达到 85%、95%。

（二）精勤农民文化名片塑造。重点修复一批具有代表意义和历史价值的乡村祠堂，引导群众对祠堂进行修复改造，培育一批以家训文化、孝德文化、村规民约为特色的传统文化村落，评选推出一批“侨乡精勤农民文化名片”典型代表。

（三）乡村公共文化设施服务提升。鼓励建设村史馆。以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促进文化资源向乡村流通，提升乡镇综合文化站和行政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服务效能。开展“戏曲进乡村”等活动。常态化开展农民丰收节活动。

第三节 高质量推进创新创业

营造良好的环境，释放高素质农民和乡村人才活力，高质量推进农村创新创业，以创新创业促发展、保就业、稳大局。

一、提升建设基地

组织开展“双创”示范基地认定工作，加强对辖区内“双

创”示范基地建设工作指导，择优认定一批省、市级“双创”示范基地，着力打造一批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创新创业发展高地；加强“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工作，积极推进“双创”示范基地落实建设方案各项目标任务，开展创新创业先行先试，建设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平台载体，集聚各类要素资源，提升创新创业支撑能力，并提供政策咨询、资源对接、创业导师指导等服务。

二、培育孵化主体

采取“政府引导、园区主体、社会参与”发展模式，大力推进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大学生创业园区（孵化基地）等各类孵化载体建设，着力构建“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的完整孵化链条。围绕各产业分布特点，逐步引导调整孵化项目主体布局，使孵化项目与当地产业特色衔接，实现孵化载体在孵化项目的产业特色上“一主多辅”。

三、优化政策环境

深入落实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若干政策措施，完善创新创业资源共享平台，促进形成多层次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主体，进一步优化创新创业环境生态，支撑全区加快培育壮大新动能、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四节 实施农民收入跃升计划

多途径拓宽增收渠道，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

的机制，加快建立完善农民持续稳定增收长效机制。

一、推动农村劳动力高质量就业增收

大力培育职业农业经理人、职业农民等，提升农村带富创富能力；加强新型农民培训和高素质农民培训，扩宽技术教育，提升就业创新空间；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农村服务业等乡村特色产业及农村经济新业态，振兴传统工艺，培育一批家庭工场、手工作坊、乡村车间等，培养一批乡村工匠。

继续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大力发展农村电商，培养农村电商骨干人才，拓宽农产品销路，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二、完善产业融合机制促进经营增收

培育创建和领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入股等方式，盘活农村闲置农用地、宅基地，开展农业生产、加工、商旅服务业等三产融合，促进村集体经济和农民增收；强化龙头企业的联农带农作用，通过“公司+农户”的方式带动农户生产、就业、销售及入股分红等，促进农民增收。

三、创新集体经济收益分配促进财产增收

对村集体所有的土地、森林、荒地、水域等自然资源，以及农户闲置资产进行回购，同时科学拟定产业发展规划，通过招商引入社会资本，开发特色产业发展项目，村集体以土地、集体资源资产入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方式，通过订单收购、保底分红、二次返利、股份合作、村企对接等多种形式带动村

民共同发展。村两委和经济（联）社引导农民以土地经营权等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

第五节 促进农村消费升级

全面促进农村消费升级，积极支持与引导农村居民消费，巩固提升传统消费，大力培育新兴消费，不断激发潜在消费，开拓农村消费市场。

一、实施农村居民消费促进行动

推动农村吃穿用住行等消费提质扩容，组织开展消费节、商品下乡，引导农村居民增加通信、文化娱乐、家电、汽车等消费，扩大乡村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满足农民高品质消费需求。着力挖掘农村网购消费潜力，统筹实施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持续畅通城乡双向联动销售渠道。发挥邮政系统、供销社系统农村网点布局优势，引导电商企业在乡镇和农村建设服务网点，优化便民消费载体，实施减免税费、优惠券和消费补贴等措施，开展品牌消费、品质消费促销活动。促进线下产业发展平台和线上电商交易平台结合，推动传统和新型消费创新融合，支持具备条件的乡镇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等“互联网+”模式，促进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向农村市场拓展，释放农村居民消费潜力，培育农村消费新增长点。

二、优化农村消费环境

持续完善农村消费基础设施，实施乡镇与农村地区基础网

络完善工程，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和农产品出村进城，健全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加快以中心镇为单位的物流配送中心、专业批发市场、冷链仓储物流等设施建设，开展区至乡镇、沿途行政村的双向货物运输配送服务。扩大农村流通产品监督抽查覆盖面，强化消费领域大数据应用，增加农村对合格产品的消费使用。加大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深入开展乡村放心消费创建活动，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建立有利于提高居民消费能力的收入分配制度，完善再分配调节机制，提高农村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预期。

专栏 13 农村居民收入跃升与消费促进行动

（一）农村创新创业队伍培育。开展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训，支持返乡入乡人员创业。遴选培育农村创新创业导师。

（二）乡村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建设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和孵化实训基地，举办农村创新创业项目创意大赛。

（三）农民收入跃升计划。推动实施失业青年“启航”计划、离土农民就业专项计划，开展联农带动机制创新试点，探索财政支农项目资金折股量化到户模式，推动农民多渠道增收。

（四）农村消费促进行动。启动实施乡村智慧新消费扶持行动，重点培育壮大“互联网+”消费新模式，支持建设一批门店宅配、“前置仓+提货站”“安心达”、无接触配

送等项目。深入开展乡村放心消费创建活动。

第九章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建立从“攻坚战”走向“常态化”的长效帮扶机制、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确保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一节 促进脱贫攻坚政策平稳过渡

严格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深化相对贫困人口帮扶改革，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开展常态化监测预警，建立健全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及时纳入帮扶政策范围。优化调整实施产业、就业、消费帮扶等造血式发展类政策，稳定兜底救助政策。

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确保公益性资产持续发挥作用、经营性资产不流失或被侵占。做好脱贫攻坚时期形成的经营性扶贫资产和公益性扶贫资产确权登记工作，健全扶贫资产管理台账和制度体系。探索改革创新型、乡村旅游型、

土地集约型等产业带动多层次、多样化运营管护机制，完善扶贫资产收益分配制度，经营性资产收益逐步转向支持易返贫易致贫人群以及用于项目运营管护、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村级公益事业，建立健全到村、到项目、到人的收益分配机制。强化镇村和行业部门监督责任，依法维护对到户类扶贫资产的财产权利。

第二节 加强城乡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

落实省、市城乡低收入人口长效帮扶政策措施，实施大数据实时动态监测；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以现有社会救助和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健全城乡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机制。

针对低收入人群务工就业缺乏技能的突出短板，紧盯技能就业、技能增收、技能脱贫，大力实施“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围绕家政服务、养老护理等领域，建立“政府支持、专业培训、持证上岗、跟踪服务”工作机制。

继续实施稳岗就业政策，鼓励创新创业，通过创新就业载体，实施劳动力技能培训、组织劳务输出、扶贫车间吸纳、公益性岗位托底等举措，大力开发居家、公益岗位、帮助低收入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进一步规范扶贫车间管理，重点吸纳有就业意愿的低收入劳动者就业。

第三节 衔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深入推进蓬江区低收入人口帮扶改革，着眼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乡村全面振兴。建立从“坚战”走向“常态化”的长效扶贫开发机制，从重点扶持落后村向全域镇村同建同治同美，以及扶贫开发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机制，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以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成果。

一、实施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实施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把镇村作为乡村振兴支持重点，整合蓬江区乡村振兴对口帮扶、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定点帮扶和社会力量等资源，实施“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N”组团式帮扶，建立“三结对”帮扶机制。大力发展镇村经济，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农村二三产业在城镇融合发展，优化打造镇域产业发展集聚区，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小镇，推动美丽圩镇建设。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提升薄弱村经营性收入行动。开展提升村级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行动，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挖掘集体土地、房屋、设施等资源和资产潜力，依法通过股份、合作、租赁等形式，积极参与产业融合发展，发展壮大经济薄弱村集体经济。

二、加强扶贫产业与乡村振兴产业相衔接

支持扶贫产业与乡村振兴产业相衔接，创新“造血式”产业帮扶模式，重点创建产业园、一二三产业综合体、乡村文旅

产业、农业龙头企业等新业态新产业新载体，通过农业农村新载体联村带户，建立“产业园+新型经营主体+基地+经济薄弱村（或低收入人口）”的生产经营模式，发挥新载体的示范引领、要素激活、辐射带动作用。支持扶贫扶智与乡村文明相衔接，制定村规文约，激发低收入人口内生动力，营造全社会正能量。

第四节 深化拓展东西部协作

健全协作帮扶机制，做好协作帮扶顶层设计和考核体系，在产业协作、劳务协作、消费协作、乡村建设帮扶等方面，完善政策措施，创新协作模式，深化拓展东西部协作成效。持续落实江门市“三级结对”政策，助推恩平市农业农村发展质量进一步提高。

一、深化产业协作

继续深化产业协作，共同引导投融资平台、企业到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支持天等建设和完善集仓储保鲜、精深加工等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引导和鼓励蓬江企业到天等投资兴业，推动“湾企入桂”项目落实，推动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向天等县集聚。加大已援建产业园区、产业基地建设，新布局建设一批特色产业园区和产业基地，重点建设粤桂协作现代农业产业园。

二、深化消费协作

充分发挥大湾区市场优势，带动天等农产品销售和产业发

展，促进产销有效对接。利用广东省农业博览会、广东东西部扶贫产品交易市场、大湾区（江门）名优特农产品展销会、江门农博会、江门境内的客运场站服务区等展销平台，推广天等县的特色物产、旅游资源、产业合作成果，吸引更多企业到天等投资落户。用好江门市作为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的平台，支持天等县参与打造大湾区“菜篮子”工程，利用大湾区城市众多电商平台和农产品营销渠道，把天等特色优质农产品推向大湾区。

三、加强劳务协作

深入探索种养扶贫车间、加工扶贫车间、贸易流通车间、旅游扶贫车间等模式，引导更多劳动密集型企业到天等投资兴业，提供更多的在家门口就近就业岗位；结合“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将天等县有志从事餐饮、技工和家政的对象选送到江门各类技工学校和培训平台进行培训，并推荐就业，协助创业。重点扶持农村残疾人创业带头人和集中安置、带动农村残疾人就业的龙头企业，支持农村双创基地、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残疾人就业，助广西天等有劳动意愿的残疾人到江门异地就业，激发脱困致富内生动力。

四、加强人才支援与交流

鼓励支持蓬江更多干部、专业技术人才到天等挂职、支援；配合天等通过驻点招商、学习交流等方式选派一批干部和教师、

医生、农技等专业技术人才到蓬江挂职锻炼、接受培训或跟班学习。依托粤桂协作平台，加大对县乡村基层干部、专业技术人才、薄弱村致富带头人培训力度，建立一支带不走的帮扶队伍。推进蓬江扶持恩平地区人才帮扶培养工作，深入开展镇镇结对、村村结对、村企结对和医疗、学校结对帮扶行动。

五、推进基础设施协作

支持天等脱贫地区完善产业路、旅游路、村内主干道等道路建设。加大对天等数字化建设支持力度，在天等县选择基础较好的村、镇，打造数字乡村建设示范点。加大技术指导，支持引进社会资本参与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旱改水）、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设。

专栏 14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行动

（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加强扶贫成果监测预警大数据平台建设，将城乡低收入人口信息系统纳入大数据平台，加强部门间信息交换和共享，强化平台的决策服务、统计监测与动态预警等功能，健全防止返贫的大数据监测与工作推进机制。

（二）驻镇帮镇扶村工程。按照全域全覆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思路，对全区 6 个镇街，全面实施“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N”组团式帮扶。发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镇村经济，做好城乡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实施乡村建设行

动，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和镇域公共服务能力，推进镇村同建同治同美。

（三）推进“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持续推进“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行动，支持企业整镇整村帮扶，建设完善“万企兴万村”行动信息对接平台，精准对接乡村资源禀赋，自主选择帮扶形式，发展壮大新型集体经济，助推全区乡村振兴建设。

（四）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调整优化针对原建档立卡贫困户的低保“单人保”政策，将低收入家庭中重病、重残人员参照“单人保”纳入低保范围，将符合条件低收入家庭纳入教育、住房、医疗、就业等专项救助范围。完善城乡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健全低保标准制定和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对基本生活陷入暂时困难的群众加强临时救助。

（五）完善养老保障和儿童关爱服务。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代缴政策，在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档次时，对困难群体和其他已脱贫人员可保留现行最低缴费档次。强化区镇两级养老机构对失能、部分失能特困老年人口的兜底保障。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加大对残疾人的帮扶力度，稳步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做好就业帮扶、托养照护、康复服务。

（六）加强医疗保障。将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

农村低收入家庭救助对象等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全额资助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全覆盖”。适当增加农村低收入人口区级和镇级门诊定点报销医院。优化高血压等主要慢性病签约服务。发挥中医药在医疗卫生服务中的作用。进一步完善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措施。

（七）深化拓展东西部协作。深化对广西天等的协作帮扶，开展东西部地区校校、院院等结对帮扶，支持江门“链主”企业赴帮扶地区投资兴业。完善与协作地区劳务输出对接机制。编制发布东西部协作县特色产品采购导图，建立消费协作信息监测机制。

第十章 深化农村改革

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深化农村改革，优先发展农业农村，构建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激发乡村振兴发展内在活力，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第一节 全面激发乡村发展内生活力

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工作，深化农村土地制度、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重点区域、关键领域改革，盘活农村各类资源要素，探索建设智慧美丽乡村，激活农村发展的内在活力和持久动力。

一、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制度，保持现有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建立健全土地承包权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机制，确保现阶段不以退出土地承包权作为农户进城落户的条件，鼓励多种形式流转承包地经营权，鼓励引导土地股份合作和土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进一步放活经营权。完善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加强承包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和流转交易服务点建设，坚持宜租则租、宜股则股，创新土地股份合作的实现形式，实现农村土地线下流转向线上流转、口

头流转向协议流转、零星分散向集中连片经营转变，提高土地规模经营效益和效率。完善集体林权制度，引导林权规范有序流转，鼓励发展家庭林场、股份合作林场。

二、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工作

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巩固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确权发证成果，建立和完善全省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和确权登记成果数据库，严格落实“一户一宅”，规范农村宅基地建房审批，有序对“一户多宅”、超占面积等进行分类认定和处置。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探索通过整理、复垦、复绿等方式，对退出的宅基地有序开展整治，深入推进旧村庄改造，遵循房屋产权调换和货币补偿相结合的市场化补偿原则，明确征收农村集体土地上房屋的补偿标准。在符合规划、用途管制和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允许县级政府优化村庄用地布局，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房屋。

三、健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

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完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配套政策。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和依法取得的前提下，允许土地就地入市，支持农村存量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优先入市。在农民自愿前提下，允许村集体依法把有偿收回的闲置宅基地、废弃的农村集体公益性建设用地转变为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建立公平合理的土地增值收

益分配机制，探索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收益的使用管理办法。

四、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贯彻落实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深入开展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专项整治，突出解决违法违规、矛盾纠纷、债权清理、债务化解等问题，健全问题移交、定期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推进集体资产管理、农村财务监管和要素交易等平台整合，持续推行和完善“村财镇代管”模式，加强集体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促进各级管理联通联动。深化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全面确认农村集体组织成员身份，健全股权设置和管理、集体收益分配制度，积极推进农村集体股份权能改革。培育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以探索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有效实现形式为重点，持续开展扶持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工作，配套落实财政扶持、税费减免、金融创新、用地保障、人才培养引进等综合支持政策，探索多种形式的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实践模式。开展村组两级债务、债权摸排、清理行动。

五、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选优配强村集体经济发展带头人和经营管理人员，加强集体经济组织的监管和规范管理，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行“三结对”帮扶责任机制，创新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模式，深化村组两级集体经济管理改革。支持农

村集体经济组织为农户和各类农业经营主体提供产前、产中、产后农业生产性社会化服务。

专栏 15 深化农村改革五年行动

（一）加快承包地经营权连片流转。建立健全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流转工作机制，探索创新农村承包土地流转政策激励机制，促进特色优势农业产业发展，鼓励支持承包地向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建成一批产业特色、规模适度、管理规范、运作高效的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示范片。

（二）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研究完善税费、地价评估、抵押融资、中介管理等相关政策，有序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就地入市或异地调整入市，推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所有权房地一体、分割转让。

（三）推进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研究制定蓬江区农村宅基地管理办法。开展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试点工作，积极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探索农村宅基地分配、审批、监管、流转、退出等运行机制。

（四）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加强党建引领，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财政资金，建立健全机制体制和扶持政策体系，激活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增值潜力，助力村级集体经营性收入再上新台阶。探索生产托管、社会化服务、产业开发、资产租赁、服务创收、混合经营、要素投资等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实践模式。

第二节 打通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堵点

以完善城乡人才流动保障体系、创新金融支农和财政保障机制、统筹优化城乡发展用地供给为重点，破除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壁垒，构建资源要素在城乡之间双向流动的制度体系。

一、创新金融支农和财政保障机制

推动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确保财政支农投入持续增长，加快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按照“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要求，不断建立完善对接落实机制，及时分解细化任务清单，在保障约束性任务落实到位的基础上，加强对指导性任务的统筹安排，推进行业内资金整合与行业间资金统筹配套。探索发行项目融资和收益自平衡的专项债券，围绕农村供水、垃圾处理、文化娱乐设施建设等领域，支持符合条件、有一定收益的乡村公益性项目建设。全面落实中央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管理规定，提高对农业农村的投入比例，让农民群众合理分享土地增值收益。鼓励工商资本投资乡村建设，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法律规划政策指导和诚信建设，打造法治化便利化基层营商环境，稳定市场主体预期，引导工商资本加大对农业农村建设的投资力度；完善融资贷款和配套设施建设补助等政策，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农村领域；充分发挥涉农贷款和农银保服务“三农”的功能作用，扩

大涉农贷款和农银保服务覆盖面，完善普惠金融机制。

二、完善城乡人才流动保障体系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坚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重点增强小城镇服务能力和吸纳农村人口转移就业定居能力，把小城镇打造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主平台；全面落实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财政政策、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政策等；强化乡村高素质农民、乡村专业技术和技能人才培养，鼓励引导农业高层次、紧缺专业、文化艺术、社会工作、外出乡贤等各类人才“上山下乡”。

三、保障农业农村发展用地供给

灵活运用国家和省、市有关村集体用地、设施用地、宅基地活化利用等政策“组合拳”，强化乡村振兴建设用地指标保障，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重点项目，优先保障用地、优先批准立项。推行“点状”用地，落实农业设施用地、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政策，落实市县两级每年安排不少于10%用地指标用于乡村振兴，优先保障乡村振兴新增建设用地需求。

专栏 16 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行动

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建立支持社会资本投入乡村振兴的政策体系，增强财政、土地、金融、税收等政策支持社会资

本投资的协同性。在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污水垃圾处理等方面实施一批 PPP 项目。引导农业企业在资本市场上市融资，依托农高板为农业企业提供挂牌展示、培训路演、股份制改造等综合金融服务。

第三节 优先配置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

建立健全城乡一体化发展基础建设和公共服务的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推动水电路气讯等基础设施和科教文卫体等公共服务资源向农业农村优先配置。

一、建立健全城乡一体规划制度

健全城乡统筹规划制度，强化城乡一体设计，为统筹推进城乡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建设提供顶层设计。推动“多规协同”“多规合一”，综合考虑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因素，按照点线面空间格局统一设计的要求，确定城乡空间发展策略，优化城镇化格局、农业生产格局、生态保护格局，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国土空间开发、村庄布局、村庄建设、产业振兴、生态保护治理等有关规划在区镇村层面实现“多规协同”“多规合一”，为科学设计重大工程项目、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制定相关扶持政策等提供依据。建立城乡规划实施大数据平台，完善城乡规划基础信息数据库，建立科学的信息管理系统，统筹整合

各类规划，衔接基础数据、分类标准和用地边界，形成协同管理的统一平台。

二、统筹建设城乡基础设施

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放在乡村，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加快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完善统一规划机制，统筹规划城乡的道路、供水、供电、通讯、防洪、垃圾污水等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推动城乡路网一体规划设计，统筹规划重要的市政公用设施，推动向郊区乡村和规模比较大的中心镇延伸，统筹规划城乡垃圾污水处理体系。创新统一管护机制，将城乡道路等公益性设施的管护和运行投入，纳入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更好运用市场化手段解决管护问题，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专业化企业，提高管护市场化程度；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事业单位改革，建立独立核算、自主经营的企业化管理模式，更好行使城乡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三、建立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机制

顺应城镇化大趋势，把握城乡融合发展正确方向，突出以工促农、以城带乡，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建立以城带乡、整体推进、城乡一体、均衡发展的义务教育发展机制。统筹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服务

提供、队伍建设，推动文化资源重点向乡村倾斜，提高服务的覆盖面和适用性。进一步推进上级三甲医院与乡镇卫生院建立医联体。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建立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建立城乡一体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推进低保制度城乡统筹，健全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动态管理下应保尽保，改革人身损害赔偿制度，统一城乡居民赔偿标准。

第四节 加快推进区域城乡融合发展

强化棠下镇、荷塘镇、杜阮镇作为蓬江区城乡融合发展的关键纽带作用，推动蓬江区城乡产业一体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一、强化城镇综合服务能力

统筹城乡规划布局、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建设。实施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仓储冷链物流等产业发展设施提质增效等工程，促进蓬江区城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均衡发展、整体提升，推动义务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险、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等资源向乡村两级延伸拓展，持续推动区内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和镇村助农服务中心建设，整合乡镇和区级部门

派驻乡镇机构承担的职能相近、职责交叉工作事项，建立集综合治理、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公共服务等于一体的综合便民服务体系 and 网上办事平台，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服务水平，多措并举增强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

二、构建区域城乡产业融合体系

以体制创新、平台构建、功能完善、政策落实为抓手，推进要素集中、政策集成、产业集聚，引导城市超负荷产能和优质产业项目在资源环境承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乡镇超前布局。健全城市人才入乡激励、工商资本入乡促进等机制，提升建设区内农业科技产业化中心、农村金融服务中心、农村职业人才培训中心、便企政务服务中心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等融合发展平台，发挥其一头连着农村、一头连着城市的作用，引导资金、产业、技术、人才等加快流向农村，带动特色农业、生态旅游、产品加工、商贸流通和劳务服务等产业发展，推动乡村绿水青山生态环境和绿色优质农产品对接融入城镇城市，构建城乡资源双向流动的交汇点，建立完善城乡分工协作、关联配套的产业融合发展体系。

专栏 17 城乡融合发展破壁建制行动

（一）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探索流转承包地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和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退出承包地农户承包权、宅基地资格权、集体资产股权等具体办法。

（二）建立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构建分级分类投入机制，推动建设市域（郊）乡村产业旅游路、城乡垃圾污水一体处理体系和冷链物流设施等，明确投入主体和产权归属。推进城乡交通一体化示范创建。

（三）建立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体制机制。实行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县管校聘”、乡村医生“乡聘村用”，组建一批“教育集团”“教育联盟”“联合校”“协作校”等联合体，探索建立以三级医院牵头、乡镇卫生院为成员的城市医联体。

第十一章 加强领导，强化保障

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是一项长期历史任务，必须建立蓬江区实施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领导责任制，加强党对农业农村的集中统一领导作用，切实加强各级党委农村工作体制机制建设，强化决策参谋、统筹协调、政策指导、推动落实、督查检查等职能。坚持规划引领，强化法治保障，抓好考核监督，层层落实，推动农业发展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上新台阶，书写好新时代蓬江“三农”工作新篇章。

第一节 强化组织保障

一、落实三级书记责任

坚持发挥各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落实党政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三级书记抓落实的工作要求，健全农业农村发展重大事项、重要问题、重要工作由党组织讨论决定的机制，强化各级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为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建立健全实施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领导协调机制，加快部署落实蓬江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工作实施方案，提出具体、明确的工作要求。加快建立区、镇两级协调制度，成立区、镇、村三级工作专班，由县级统筹、镇级主抓，加快做好相关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管理，共同协调解决蓬江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发展建

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二、加强顶层设计，一张蓝图绘到底

加快落实蓬江区农业农村“十四五”发展规划，重点从农业产业、乡村建设、农村治理、农村改革、农民收入等方面着手整治，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加快完善建立符合农村实际、得到农民支持、能够有效运行的村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做到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考核。

三、加强部门统筹协调

统筹发改、组织、财政、科技、农业农村、住建、自然资源、民政、生态环境、水利等相关部门，建立起各负其责、各司其职的工作联动机制，要求各部门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分工负责、细化落实并指导各地完成“十四五”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任务，加强部门间规划衔接、政策配套衔接、行业数据互通互联与工作协同，提升统筹协调和战略管理能力，细化任务安排，严格过程控制，注重检查评估，加大各项建设督导推进和资源调控力度，凝聚推动规划落实的整体合力，形成各部门齐抓共管、分工协作的良性工作机制。

第二节 强化土地保障

一、建立用地指标保障

在每年安排不少 10%的用地指标保障乡村振兴新增建设用地中，安排不少于 50%支持乡村产业发展。结合主体功能区要求，

落实新编县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应预留不少于 5%的建设用地规模，重点保障位置难以事先确定、布局零星分散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对省级及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积极向省争取专项用地规模。

二、大力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

坚决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农业农村部印发的《关于保障和规范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的通知》要求，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前提下，可依据国土空间规划，以乡镇或村为单位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腾挪空间用于支持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和乡村振兴。探索在农民集体依法妥善处理原有用地相关权利人的利益关系后，将符合规划的存量集体建设用地，按照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灵活运用国家和省有关村集体用地、设施用地、闲置宅基地活化利用等政策，重点支持乡村产业发展，优先支持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积极探索点状供地政策制度的落地，更好用活乡村土地资源。将农业种植养殖配建的保鲜冷藏、晾晒存贮、农机库房、分拣包装、废弃物处理、管理看护房等辅助设施用地纳入农用地管理。

三、鼓励土地流转

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激活农村资源要素。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建立公平合理的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将农村承包地流

转作为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基础工作来抓，探索土地股份合作制改革，试点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推广“两预两委托”连片规模流转模式，加快出台推动承包地流转鼓励政策，发展多种形式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有序开展农村土地三轮延包试点。

四、探索供地管理新方式

因地制宜合理安排建设用地规模、结构和布局及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有效保障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需要。规模较大、工业化程度高、分散布局配套设施成本高的产业项目要进产业园区；具有一定规模的农产品加工要向县城或有条件的乡镇城镇开发边界内集聚；直接服务种植养殖业的农产品加工、电子商务、仓储保鲜冷链、产地低温直销配送等产业，原则上应集中在行政村村庄建设边界内；利用农村本地资源开展农产品初加工、发展休闲观光旅游而必需的配套设施建设，可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不突破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等约束条件、不破坏生态环境和乡村风貌的前提下，在村庄建设边界外安排少量建设用地，实行比例和面积控制，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和供地手续，并根据休闲观光等产业的业态特点和地方实际探索供地新方式。

第三节 强化资金保障

一、整合资金，加大财政支农力度

整合资源，加大投入。积极争取上级的支持，统筹整合社会资金，做大做强农业农村发展平台，做到资源共享、信用互通、资金互融。按照“区域集中、项目集中、投入集中、效益集中”的原则，整合多渠道的项目资金，持续加大财政支农的投入力度，加大对农村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以及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

二、灵活运用金融杠杆，撬动社会资本

制定和发布蓬江区农业农村创新创业的发展需求、支持政策和服务措施，引导社会资本和各类主体参与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灵活运用省级农村金融工具如农业信贷担保体系、乡村振兴基金、产业振兴基金、乡村建设基金等，健全农业信贷担保体系、乡村振兴一揽子基金体系，利用“政银保担”合作、基金杠杆机制，完善普惠金融模式，撬动工商资本和社会资本投资农业。鼓励探索以精准扶贫资金投入的模式借鉴开展乡村产业发展与乡村建设。

三、创新农村保险机制

探索通过奖励、补贴、税收优惠等政策支持“三农”金融服务。完善金融机构支农贷款考核办法，落实金融机构涉农贷款增量奖励政策，完善涉农贴息贷款政策，降低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融资成本。创新农业保险服务。结合广东省《关于大力推动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实施，创新种养保险模式和财政支持方式，探索全产业链条保险与融资，因

地制宜开展特色优势农产品保险，鼓励创新涉农商业保险服务，逐步提高产业抗风险能力。

第四节 强化人才保障

一、打造“头雁工程”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结合新一轮村级换届，选优配强基层队伍，坚持选派一批能干事、会干事、肯干事、具有新发展理念、有魄力的人担任基层村干部，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业、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同时提高农民素质，打造精勤农民和高素质农民，培育一支懂经营、会经营、有技术、有智慧的人才队伍。

二、保障乡村工作人员的待遇与晋升

优先选拔在乡村人才振兴中实绩突出的乡镇党委书记进入区领导班子，将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作为乡镇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推动乡镇领导干部把主要精力放在抓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现代化上。制定“三农”工作队伍选拔晋升机制，提拔重用乡村振兴中实绩突出、表现优秀的干部。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加大面向基层考录力度。

三、探索“三农”人才的专项招聘

不断强化顶层设计与整体规划，破解农业科技、乡村产业、农村医疗卫生教育以及村“两委”干部等各领域人才困境。加大乡镇基层农业农村实用人才的引进与培育，探索以柔性引进

或重大项目合作引进的专家人才培养方式。加强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鼓励各地推出乡镇（街道）事业编制专门招录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统筹选派管理使用农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将第一书记纳入整体干部队伍建设规划，坚持严管与厚爱、约束与激励并重，实行全程培养、定期考察、动态管理、择优选任，注重从第一书记中发现优秀年轻干部。另外，以党员致富能手、科技示范户、复员退伍军人、外出务工优秀青年和大学生村官等为重点选拔对象，采取个人自荐、党员群众举荐、组织推荐和考试、考察相结合的“三荐两考”方式，着力选拔基层后备干部人才，为加强基层干部队伍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四、实施人才振兴战略

进一步发挥乡村振兴人才驿站作用，加大对农业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培育，对高层次人才要提供工作环境、生活服务、工资待遇、家属安置、子女上学等全方位的服务，促进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设。对人才自带攻关项目，政府有关部门更要在生产信息、生产用地、生产资金、品种技术等方面给予政策、资金、技术的扶持，为人才的科学发展解决后顾之忧，帮助人才把产业做大做强，为蓬江产业发展贡献力量。

“十四五”规划农业农村重点建设项目汇总表

表 1 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重点项目表

一、井根龙眠蔬菜凉瓜生产基地

基地位于杜阮镇井根村、龙眠村，种植面积约 400 亩，种植品种有茄果类、叶菜类、绿叶菜类、根菜类、葱蒜类、瓜类等共计 30 余种，其中以菜心、生菜等叶菜类以及凉瓜、节瓜等时节性瓜类为主要种植品种，基地共带动农户约 500 户参与种植，是我区主要蔬菜产地之一。

二、醉乡里省级示范家庭农场种植基地

基地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南芦村，总占地面积约 73 亩，以草莓、青枣、火龙果、小番茄、百香果等水果为主要种植品种，同时还引进牛奶草莓、巧克力草莓等品种以满足市场需求。基地配备有远程自动化控制的草莓栽培种植滴灌管理系统，种植配套设施完善，是观光、采摘、种植、养殖、休闲娱乐为一体的观光家庭农场。

三、和煦农业种植示范基地

项目位于杜阮镇中和村，占地面积 70 亩，主要种植杜阮凉瓜、粉葛、竹芋、芭蕉芋和本土瓜豆类、叶菜等农作物，以及杜阮凉瓜片、葛粉、竹芋粉、蕉芋粉等传统农产品生晒加工，通过打造多元化合作生产种植、销售、加工、研发农产品一体的特色乡村示范农业基地，促进本土优质农产品品牌推广。

四、杰士养生谷特色水果种植基地

项目位于杜阮镇福泉路口，基地以“数字化农业技术”和“生物活力健康栽培法”进行甜瓜、葡萄、草莓、水果番茄和杜阮凉瓜等特色果蔬的高品质设施栽培，发挥智慧农业和自然环境优势，开展农业观光与科普、亲子自然教育、健康农产品采摘与文化体验等休闲内容，将打造以精品设施农业作为主题的农业休闲综合体，提供投资规划、人员技术培训、远处技术托管服务。

五、“一村一品”凉瓜种植基地

项目位于杜阮镇上巷村，依托“杜阮凉瓜”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的品牌优势，在上巷村范围内打造 60 亩（复种面积 100 亩）的规模种植基地，使杜阮凉瓜生产农业设施装备完善、农业机械化率提高、电商销售渠道拓宽，促进品牌提升，带动周边农户生产技术水平得到提高。

六、“一村一品”沃柑种植基地

项目位于棠下镇良溪村，建成 38 亩无核沃柑核心产业示范基地，以新鲜沃柑销售为主线打造品牌，利用本地的自然条件和山地资源优势，发展沃柑种植，通过建设采摘道路及机耕路、提高农业机械化率，使整体种植技术和设备设施得到提升，实现“企业+农户+市场”的产销之路，推动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相结合的发展转型。

七、“一村一品”鳊鱼养殖示范基地

项目位于棠下镇五洞村鲤鱼山脚下，成立以鳊鱼养殖销售为主的专业合作社，整合鳊鱼养殖面积达到 1100 余亩，每年为周边群众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养殖管理、销售等平台

服务。通过清淤挖深、塘形改造、塘堤护坡、塘埂拓宽整理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鳊鱼产量，带动周边 30 多户养殖户参与鳊鱼养殖，其加工的产品常年畅销日本市场。

八、合众水鱼养殖示范基地

项目位于棠下镇五洞村礼步，养殖面积 200 亩，通过项目投资 2000 万元开展旧塘改造，扩宽了排水，排洪沟渠，打造标准化养殖基地，年投放水鱼苗约 80 万尾，年总产量约 100—120 万斤，总销售额约 2000 万元。

表 2 促进农业提质增效重点项目表

一、杜阮凉瓜田园综合体项目

项目区位于杜阮镇杜阮、上巷、龙安、龙眠等 4 条行政村，规划面积 2.17 万亩，其中：核心区运营面积 1089 亩，主要建设凉瓜标准化种植、智慧种植大棚、四季天地、百花园、凉瓜博物馆、综合服务中心等项目。项目区按照“一轴一心一区五组团”的建设理念规划建设，“一轴”是指杜阮凉瓜现代农业发展示范轴，“一心”是指凉瓜产业发展示范核心，“一区”是指凉瓜协同发展辐射区，“五组团”是指在项目区内凉瓜产业发展平台及创新核心示范组团、凉瓜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组团、凉瓜品牌化标准种植示范推广区、特色农业休闲体验区、农业文旅生态协调区。项目把农业生产、休闲观光、生态旅游和田园养生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凉瓜特色现代农业产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示范基地。项目将打造成为江门市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的现代都市农业新样板。

二、蓬江区农产品加工流通及预制菜产业园项目

充分结合连接广佛、珠西物流枢纽中心、广中江高速、南沙港铁路、沈海高速、江门大道等交通区位优势 and 蓬江区现有食品加工、流通等雄厚的业态基础，打造农产品质量安全、现代农业与食品加工、物流运输等深度融合的农产品加工流通及预制菜产业园。项目选址位于蓬江区棠下镇，项目一期规划面积 1200 亩，总投入 6.4 亿元，建设内容为农产品加工流通及预制菜产业园道路建设及配套工程、产业园地块其他基础配套设施工程、农产品质量实验室改造工程、农产品质量实验室仪器

设备购置。

三、5G 智慧设施农业应用示范

开展园区温室大棚的数字化升级改造，结合智慧农业生产设备与作物生产模型，建设设施农业专家决策支持系统，开展温室大棚环境信息、遮阳系统、通风降温系统、喷滴灌系统、水循环系统等智能化监测与调控，打造设施农业数字化技术集成和应用示范场景。

四、农产品智慧监管平台

以江门市农业地理信息系统及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公共服务平台为基础，构建涵盖农业生产环境监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产品安全检测监管、农产品溯源监管四大功能统一的农产品智慧监管平台，确保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至 2025 年省级以上龙头企业、三品一标企业普遍实行农产品“合格证”管理和赋码标识。

五、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监测预警平台

面向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建设，以凉瓜、冲菜、红葱、沃柑、水产等特色产品为主要对象，建设覆盖生产、加工、仓储、运输、销售全流程的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监测预警平台，以数据服务促进产销对接，保障高品质农产品的稳定供应。至 2025 年，基本实现凉瓜、冲菜、红葱、沃柑、水产等特色产业、产品入库上云。

表 3 建设美丽乡村重点项目

一、潮连街美丽乡村示范镇建设项目

项目位于蓬江区潮连街，充分利用江门人才岛建设平台，根据蓬江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工作要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规划将卢边社区祠堂古街经中心小学、芝山社区口袋公园、芝山陈氏祠前纱龙广场到永思小学相连接作为潮连街美丽乡村连片社区示范点，纳入规划建设。把卢边祠堂街、卢国沾祖居以及周边的可经营性资源进行整合，实现整体运营，导入特色餐饮、民宿、传统文化、芝山纱龙文化遗产、特产等业态运营。通过点面结合、重点推进方式建设促进我区美丽乡村示范建设。

二、乐溪村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项目位于棠下镇乐溪村，项目内容包括乐溪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开发工作，将乐溪村打造为棠下南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带，促进文商旅产业融合发展；将乐溪村打造成为滨江新区的“后花园”，利用现有 710 亩基本农田流转到专业的农业经营公司整体开发经营，提升土地经营价值，建设乐溪口袋公园，盘活村庄闲置旧宅，开展村内三线整治，打造网红打卡点；结合区的公园提质美化公坑水库及周边绿道，形成乡村周末旅游观光体验线路。

三、示范村建设项目

2020-2025 年将继续以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为抓手，推进我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每年创建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按照《蓬江区特色精品村（居）验收标准表》标准进行

建设。到 2022 年，全区 80%以上村（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到 2025 年，区内全部村（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以上标准。

四、特色精品旅游路线

持续打造棠下镇“良溪千年古道”精品线路和杜阮镇“叱石田园休闲小径”精品线路，积极推动蓬江区乡村旅游民宿发展，引导民宿品牌化发展，塑造“醉美乡村”蓬江旅游品牌。

五、示范片建设项目

选择辖区内沿重要高速（沿线两侧视线范围）、沿重要高铁（沿线两侧视线范围）、沿重要景区（离“4A”级景区、“5A”级景区边际线 2 公里左右范围）、沿城市郊区〔离县（市、区）周边、镇（街）周边边际线 2 公里左右范围〕等重要区域，开展乡村风貌提升改造，用 5 年时间全区打造不少于 10 个美丽乡村示范片（棠下镇 3 个、荷塘镇 2 个、杜阮镇 3 个、潮连街 2 个）。

六、示范带建设项目

结合“四好农村路”、万里碧道建设等工程，沿线连片建设美丽乡村，进一步推进“四沿”区域美丽乡村风貌带建设。实施强镇兴村工程，促进镇村同建、同治、同美。重点建设 10 个美丽乡村示范片、2 条乡村振兴示范带。